

标段编号： 2507-440303-04-01-599443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罗湖区翠竹街道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展示区园
林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2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含资信标封面)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注: 1、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双方签章)、竣工验收证明(如有)等,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 2、已完工项目已竣工时间为准,在建项目已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建议优先提供项目规模、项目金额、项目类型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履约评价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完工工程业绩的履约评价(项目整体履约评价,非月度、季度、年度等阶段性评价)。注: 1、提供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须体现项目名称、承包单位名称、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项目建设单位的公章或相关业务印章),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 2、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日期为准; 履约评价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4	项目经理资历	提供项目经理简介、学历证明、职称证书、个人奖项、社保证明等。
5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要求:提供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等。业绩不超过 2 项,若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
6	其他	1、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例如企业工程项目获奖情况或获得过相关类似工程奖项情况(须分别以表格形式列出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等奖项并附证书)等。时间为近 5 年,以获奖时间为准,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2、企业其他相关资质情况。 3、投标人体现自身特点的其他情况。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目录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含资信标封面）	3
营业执照	4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9
（一）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10
（二）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21
（三）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 G02405-0007 宗地项目）、安居禧龙苑（平湖 G05425-1027 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9
（四）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61
（五）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展示工程	74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履约评价	84
（一）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85
（二）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86
（三）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87
（四）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88
（五）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89
四、项目经理资历	90
项目经理--刘海燕	91
五、项目经理业绩	94
（一）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95
六、其他	106
（一）综合实力	107
（二）其他资质	115
（三）其他	118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含资信标封面）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梁惠雄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刘海燕 园林高级工程师
企业成立时间	1997-06-0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按营业执照填写)
企业性质	民营（国企/民营/其他）		

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注册号:	4403011036753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
一照多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办公楼13层1303-1304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9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06-04
营业期限:	自1997-06-04起至2027-06-04止
核准日期:	2025-05-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03日9:5: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生态修复工程; 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 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 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 市政项目及配套设施施工;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交通标志、标线工程; 建筑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造林工程; 清洁服务, 消杀, 有害生物防治; 物业管理服务; 建筑劳务分包; 自有业务租赁; 信息咨询; 特种专业工程; 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 蔬菜种植; 花卉种植; 会议及展览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园林产品生产; 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 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03日9:5:3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变更为“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一照多址企业）”，一照多址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办公楼 13 层 1303-1304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767771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备案前许可信息： 项目：从事道路客运、货运经营 有效期：

备案后许可信息： 项目：从事道路客运、货运经营 有效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 有效期：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以上建筑工程类项目须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生态修复工程；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325766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经营场所（一照多址）、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经营场所
（一照多址）：

变更后经营场所
（一照多址）： 1、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办公楼13层1303-1304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一照多址企业）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

（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履约 评价情况	备注
1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2066.37	2024.06.13- 2025.07.11	深圳市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欧骞 13823688450	优秀	合格
2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1157.61	2024.09.20- 至今	深圳市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田卫国 0731-85699953	在建	在建
3	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 G02405-0007 宗地项目)、安居禧龙苑(平湖 G05425-1027 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069.95	2021.05.15- 2022.06.30	深圳市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蔡东平 0755-33205400	/	合格
4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573.54	2020.03.20- 2021.07.01	深圳市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王中雄 18925220906	优秀	合格
5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760.57	2021.08.15- 2021.09.30	深圳市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吴金鸿 13509660749	/	合格

注：

1.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可优先选取履约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

2. 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 业绩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若无竣工验收报告，提供甲方盖章的完工合格证明，未完工项目无需提供）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

4.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一)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项目编号：
GJ20240111000003-0001(2400A0203141/01)）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
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 有限公司	项目 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中标内容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 459 日历天		
质量要求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 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项目经理	刘丽芳		
中标金额 (含税)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 小写：¥20,663,690.67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刘彬涛；联系方式：0755-23885187。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cgpt.com / ecai.cofco.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3 月 26 日

2、合同关键页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签署日期：2020 年 4 月 3 日

签约地点：广东深圳宝安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承包人、发包人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承包人为发包人提供深圳大悦城二期A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园林工程（标段一）施工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

1.1 项目名称：深圳大悦城二期A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 m²（含 28000 m²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 m²，超高层公寓 32000 m²，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 m²。

1.4 承包范围：

施工范围包括 12、13 地块首层及负一层室外园林（包含用地红线外至市政车行道范围园林提升区域）；五层室外裙房花园；六层商铺外摆区域；七层室外花园；八层屋顶绿化；办公、公寓塔楼屋顶绿化，外立面立体绿化。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一、园建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现有道路基础破除、清理及种植土方回填（室外部分的车库顶板，红线外人行道基础等范围，达到可以进行后续施工的条件），包括拉土回填或外运弃土以及土层夯实工作；

2、承包人负责设计图纸范围内道路、广场、坡道及台阶等的基层及面层施工；

3、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硬质铺装工程施工，包括垫层及饰面层施工；

4、承包人负责水景、花池、树池等构筑物及其防水、防潮和保护层施工；

5、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景观装饰、疏水板等内容施工；

6、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范围内的栏杆、环境小品、花箱、廊架等内容施工。

二、绿化工程：

承包人负责包括苗木运输、种植、树木支护、浇水、养护、施肥、修剪、土壤消毒、施肥、原土换土等内容。所有绿化苗木在栽植完毕后，承包人须进行苗木的日常修剪及养护，确保苗木在交付发包人之前保持正常生长状态，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绿化养护的结束日期为园林景观工程所有区域竣工验收并完成项目交付后三个月。

三、园林机电工程：

1、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的电气系统施工，包含园林景观配电箱（含进线电缆）、电线电缆、线管、灯具、手井、防雷接地系统及其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灯具装饰面开孔、防水防潮防锈处理等；

2、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施工图范围内给排水系统及水景设备设施的施工，包括：水泵、喷头、线性排水沟、明暗沟、检修井、雨水口、排水井、装饰井盖、地漏、给排水管道、给水取水器、阀门、水表、管道开挖回填等；

四、其他：

1、本工程涉及的材料设备设施运输、装卸、堆放、现场施工配合及验收等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成品保护按照附件要求进行处理；

2、承包人负责其它施工单位材料设备设施、点位等在景观装饰面层的开孔，开孔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3、承包人按要求同燃气公司、供电局、通信运营商、水务公司、城管、公安等相关政府/企业沟通及签署市政管道/线路/设施保护协议；按规定拟定市政管道/线路/设施的保护方案、提供相关图纸内容，并按同意的方案或图纸内容实施。上述事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4、承包人负责市政园建升级改造报批（包括铺装更换、栏杆漆面翻新、灌木地被的更换等）、市政道路栏杆翻新刷漆施工等内容及其涉及到的政府/企业沟通、报批报建手续；所产生的沟通、报批报建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任何调整；

5、承包人负责围挡外原有路面及地下障碍物破除、清理及外运；

6、承包人施工时不得破坏总包单位的防水及保护层；因景观施工过程中造成原有防水层破坏而产生的修补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根据景观设计图，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承包人负责向总包或幕墙分包单位交底地面装饰完成面的标高；装饰立面与地面装饰完成面之间的收口；景观硬铺装与幕墙交接处的填缝、封胶等；

8、承包人负责园林电气系统线路与机电分配电箱内开关的接驳；园林排水管道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包括地漏）的接驳；园林给水管道与机电分包给水预留口的接驳（包括安装水表、阀门）；园林工程防雷系统与总包防雷系统的接驳，并配合总包防雷工程验收，上述工作内容由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调整；

9、无论图纸是否明确，园林景观水电系统与机电分配电箱电源/给水预留口之间的取电/取水接驳以及排水系统与机电分包排水井/排水口/排水沟之间的排水接驳都由承包人负责（包含：明暗线管、软管、线盒、电线电缆、给水管、排水管、管道开挖回填等的施工），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0、承包人负责向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景观绿化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等；

11、在机电分包施工室外排水管网前，承包人负责向机电分包交底排水井铸铁井盖、雨水篦子、排水沟篦子需要施工完成的标高；

12、若因园林装饰路面标高、种植完成面标高或装饰井盖厚度的调整或未交底而造成总包或其它分包单位已施工完成的排水井弱电井井盖、雨水篦子或排水沟篦子无法使用（过低或过高），则承包人无条件负责加高或降低排水井、雨水口或排水沟高度；

13、结合图纸中软硬景交接处的边线和室外排水管网总图或强弱电图纸，承包人负责：提供有关室外排水管网/强弱电系统的雨水口、排水井、强弱电井的位置调整深化图纸给发包人及设计单位确认，并同总包及其它分包单位交底深化图纸内容，避免施工完成的排水井、雨水口、强弱电井横跨软硬景交接处；

14、承包人负责红线外市政道路排水井盖、雨水口或强弱电井井盖的提高或降低；

15、承包人负责明/暗线管、线管开槽/封堵、设备基础、孔洞/套管的预留/预埋/开凿/钻孔/封堵、管道开槽/封堵。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6、园林景观工程防雷系统施工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7、承包人负责园林机电系统需预留可满足其他施工单位专业系统接入的联动接口；园林机电系统的调试、验收、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支持；园林机电系统与其它专业系统之间的联动调试及技术支持；配合其他施工单位的系统工程验收。上述内容产生的费用承包人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且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8、为满足施工要求而须进行的任何检测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

19、所有深化设计费用承包人在投标时已综合考虑，该项费用在结算时不予以增加；

20、承包人负责花镜专项施工单位的配合，为花镜单位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按照三方确定的时间移交场地给花镜单位进行施工；

21、如需办理施工证，承包人负责园林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办理；施工或验收阶段同政府部门的协调沟通工作。上述工作产生的费用需承包人在投标时进行综合考虑，在结算时不予以调整。统筹、主导园林工程验收资料的收集、验收申报等工作，按发包人的时间节点要求通过宝安区住建局及其他政府部门/主管单位的验收；

22、项目后期总包施工围挡拆除后，应施工需要，承包人负责临时围挡的施工，质量满足规范及项目现场需求；

23、承包人进场测绘现状道路标高、车库出入口标高、商铺标高，与图纸不一致的，需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未通知发包人进行图纸调整而造成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4、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水景（含旱喷）的设备及配套给水、配电管线采购及安装工程；包括施工图纸及货物需求表等所列的全部内容，并进行相关编程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5、承包人负责本项目所有立体绿化的深化设计、施工及调试，达到发包人所要求的效果，验收后交付时需对物业提交竣工图及操作维修手册，并进行操作、维修交底。施工班组必须有相关的施工经验及案例，并经发包人考察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26、承包人需配合总包进行总包施工部分园林混凝土整体场地标高、排水的确定及复核，做好交底，确保标段一标段二两家承包人标高衔接准确。因未复核导致标高及排水存在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总包移交场地前，需要进行总包移交场地标高复核，未复核的，后续存在标高问题的，承包人自行返工。

27、承包人需在正式施工前、材料批量下单前，完成相关样板段的制作。样板段制作完成后，承包人需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并按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或调整或优化提升，达到发包人要求后，才可进行大面积施工及材料批量下单，相关的费用已在投标时综合考虑，不再调整。

具体工程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1.5 工作界面划分：

1、与总包界面：

1) 硬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至硬铺装垫层底（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软景区域总包负责回填地下室顶板（地下室顶板刚性层为界）至景观完成面标高以下 300mm(具体以发包人指定要求为准)。

2) 化粪池、隔油池、雨水收集池等土建工程，总平范围内室外机电机房、风井、采光井、车道挡墙，建施图范围内的构筑物（如门卫室、垃圾房）、人防疏散口等胚体(含门窗)由总包单位负责。

3) 屋顶景观区域的面层结合层、种植土、滤水层及软质绿化由承包人负责，其他由总包负责（与总包分界以屋面刚性层为界）。

4) 汽车坡道及自行车坡道以建施图坡顶截水沟为界，截水沟以外由承包人负责，截水沟（含）以内由总包单位负责。

2、与精装界面：

1) 精装修地面铺装与建筑外围门框交界处，以建筑外围门槛石边缘为界，外侧地面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 下沉广场的铺装由承包人负责。

3、与幕墙工程界面：

关于地面、墙面交界处的分格、节点构造，幕墙单位与承包人协调。景观与外墙幕墙交接部位地面部分的收口处理由承包人负责，墙面及收脚由幕墙单位负责。

4、与机电工程界面：

1)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电源至水景工程的末端配电箱（含配电箱安装）；从配电箱出线端至水景控制箱和末端用电点的管槽、线缆和接驳由承包人负责。

2) 机电单位负责提供给水点(含阀门),给水点之后部分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负责水景范围内的排水系统,机电单位在污水井提供接驳点给承包人,由排水系统到指定的污水井的连接由承包人负责。

3) 承包人自行供应安装水景控制系统并提供开放的接口供弱电单位进行集中控制(包含水景水泵与水景灯光的启停和状态信号)。

4) 承包人范围内的检查井的井圈、井盖(含隐形井盖)由承包人负责,景观范围内的雨水篦子、排水沟、路沿石隐沟、水景、树坑等排水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并接入雨水检查井。

5) 总平范围内雨污水检查井由机电单位负责施工至承包人指定标高,后期的依据景观施工图的升井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5、关于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施工的配合:

1)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预埋件的预埋等工作,预埋件制作由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制作,承包人需协助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进行安装,并进行地面开挖、混凝土的浇筑、基础钢筋笼的制作,配合需及时到位,外露预埋件连接部位二次浇筑的混凝土能够在3天内浇筑完成,防止生锈;

2) 承包人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水电线路的预埋,确保水电接到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指定的点位(2米范围以内),因此产生的费用按实结算;

3) 根据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配合雕塑、标识、装置艺术品单位按时进行相关场地的移交及相互间的施工配合工作。

6、其他界面说明:

1) 与园林绿化相关的二次土方工程施工(若有)由承包人负责施工至软景指定标高,总平范围内及屋面(若有)造型土、种植土及滤水层等施工由承包人负责。

2) 屋顶景观绿化由承包人负责。

1.6 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范围内采用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7 图纸: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如有需深化设计并出图,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深化设计后图纸须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1.8 根据实际实施情况,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包,委托其它单位施工,并扣除对应合同价,承包人不能有任何异议。在这情况下,承包人有责任向该单位提供在工地上一切照管、方便、配合、协调(包含现场堆放材料、水电供应及其费用、各类临时设施之使用、垂直运输、现场保安及其他所需工作)等工作,以便该单位的进度能在本合同指定的竣工期(或按本合同规定取得延长工期)内完成工程。承包人不能借此要求任何其他补偿、津贴等。

1.9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无能力施工或达不到发包人要求时,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承担项目进行分

2.2.2 因发包人原因发生变更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变化导致本项目工期需顺延的，则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5】个日历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申请，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可予顺延。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办法

3.1 工程总价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20663690.67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零陆拾陆万叁仟陆佰玖拾元陆角柒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8957514.38元，增值税税率为：9%，税金为¥：1706176.29元。如遇税率政策调整，则在不含税金额不变基础上，相应调整税金及合同总价。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需再行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2 价款形式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内容及工程量清单进行综合单价包干。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价格包括内容：人工费、制作费、安装费、检验费、验收费、主材及辅料材料费及损耗、工期因素、机械、材料原价、运杂费（含二次转运）、运输损耗费、保险、包装费、采购保管费、维修保养费、检测费、市容审批手续费、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政策规费、机械费、临设费、赶工补偿费（合同约定工期内）、保险费、规费、措施费、安全防护费、文明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治污减霾费、除总包提供以外的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工程保险费、异地食宿租赁费、拆除及垃圾外运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红线内可能发生各种协调配合费等、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防疫物资费、防疫措施费、需承包人缴纳的相关税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综合管理费（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附加）、利润、图纸深化设计（工艺深化增加的费用）及施工、报发包人确认二次深化设计并通过设计审查费用、其它在制作和安装规范或工程量清单或单价说明中没有提出但按常规应该实施的做法产生的费用、售后服务费、水费、电费、半成品装配与现场安装的人工费、企业管理费、包括合同工期内加班加点费用、需承包人完成的工程报建费用、备案和办理质监验收等所有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一切手续和其它相关费用，以及招标当期现行的计价相关文件规定的费用。

其中：

3.2.1 总包配合费：由发包人直接支付至土建总包单位。

3.2.2 水电费：本项目的水电费由总承包人统一支出。承包人的水电费可以选择挂表按表计量，水电费按月支付给总承包人；承包人如未挂表，水电费按合同总价的0.5%（扣除暂列金及设备总价为计算基数）计取，应按已完成工程量月支付给总承包人，若承包人未按时缴纳规定的费用，发包人将从承包人下一次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并对承包人处以未缴纳费用相等的违约金。

合同及合同附件盖章页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本合同附件有：

- 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合同附件二：《反商业贿赂协议》
- 合同附件三：《大悦城控股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 合同附件四：《材料（设备）封样及进场验收要求》
- 合同附件五：《变更签证承诺函》
- 合同附件六：《通知方式》
- 合同附件七：《现场签证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八：《设计变更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九：《变更签证月季季结管理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园林景观施工单位奖罚管理规定》
- 合同附件十一：《园林景观设计统一标准》
- 合同附件十二：《园林景观工程交付质量和观感标准》
- 合同附件十三：《大悦城控股华南大区成品保护作业指引》
- 合同附件十四：《关于劳务分包管理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合同附件十五：《质保期内返修工作管理办法》
- 合同附件十六：《承包方报送工程预算和竣工结算要求》
- 合同附件十七：《主要石材及金属材料清单》
- 合同附件十八：《主要苗木及照片》
- 合同附件十九：《水景园建及设备专项施工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水景工程技术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一：《大悦城控股供应商评级及激励办法》
- 合同附件二十二：《工程交付质量检查及评估作业指引（2021年版）》
- 合同附件二十四：《毛还交付质量评估记录表-2023版》
- 合同附件二十五：《大悦城控股设计交底及读图讲图作业指引（2022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六：《大悦城控股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七：《大悦城控股工程质量控制点检查及验收作业指引（试行版）》
- 合同附件二十八：《景观施工阶段验收标准要求》
- 合同附件二十九：《大悦城景观工程效果标准文件》
- 合同附件三十：《大悦城植物选型标准》
- 合同附件三十一：《景观样板管理要求》
- 合同附件三十二：《苗木选型记录单》
- 合同附件三十三：《主要材料设备限定品牌范围表》
- 合同附件三十四：《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 合同附件三十五：《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发包人(盖章)：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建设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与前进一路交汇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0663690.67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建筑面积		结构形式	
<p>验收情况：</p> <p>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已按合同及设计要求全部完成施工内容，验收合格。</p>			
<p>施工单位（签章）：</p>  <p>项目负责人：刘丽芳</p> <p>2025 年 7 月 11 日</p>		<p>监理单位（签章）：</p>  <p>验收人：李钢</p> <p>2025 年 7 月 11 日</p>	
<p>设计单位（签章）：</p>  <p>验收人：[Signature]</p> <p>2025 年 7 月 11 日</p>		<p>建设（项目）单位（签章）：</p>  <p>验收人：[Signatures]</p> <p>2025 年 7 月 11 日</p>	

注：未委托监理、设计的项目，上表中监理、设计单位一栏不填

4、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 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m(含 28000m' 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m，超高层公寓 32000m，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m'。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丽芳、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2066.36906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p>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评价等级：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项目)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p>			

(二)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经过我单位有关部门及领导评议，确定贵单位为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招标的中标单位。希望我们双方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圆满完成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分包供方任务。请贵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 3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签约事宜，收到本通知后一日内立即予以书面回函确认。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4年8月28日



2、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
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
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10024D800SH



中建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4
一、 工程概况	4
二、 合同价款	5
四、 工程质量标准	6
五、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6
六、 词语定义	6
七、 乙方承诺	7
八、 甲方承诺	7
九、 合同生效	7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8
一、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8
1、 词语定义	8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0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10
4、 图纸	11
二、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1
5、 总包合同	11
6、 指令和决定	12
7、 甲方现场代表	12
8、 乙方现场代表	13
9、 甲方的工作	13
10、 乙方的工作	14
11、 总包合同解除	15
12、 转包与再分包	15
三、 工期	15
13、 开工与延期开工	15
14、 工期延误	16
15 暂停施工	16
16、 工程竣工	16
四、 质量与安全	17
17、 质量检查与验收	17
18、 安全施工	17
五、 合同价款与支付	17
19、 合同价款及调整	17
20、 工程量的确认	18
21、 合同价款的支付	19
六、 工程变更	19
22、 工程变更	19
七、 竣工验收及结算	20
23、 竣工验收	20
24、 竣工结算及移交	20
25、 质量保修	21
八、 违约、索赔及争议	21

CSCEC	中建
26、 违约	21
27、 索赔	22
27.1 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索赔时间发生时的有效证据。	22
28、 争议	23
九、 保障、保险及担保	23
29、 保障	23
30、 保险	24
31、 担保	24
32、 材料设备供应	24
33、 文物	25
34、 不可抗力	25
35、 本合同解除	25
36、 合同生效与终止	25
37、 合同份数	26
38、 补充条款	26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27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7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27
3、 图纸	27
4、 现场代表	27
5、 乙方现场代表	27
6、 甲方的工作	28
7、 乙方的工作	29
8、 工期延误	30
9、 质量检查与验收	31
10、 合同价款及其调整	31
11、 工程量确认	33
12、 合同价款的支付	33
13、 竣工验收	38
14、 竣工结算及移交	38
15、 违约	38
16、 争议	39
17、 保险	39
18、 材料设备供应	39
19、 合同份数	39
20、 补充条款：	40
36、 本合同附件	52

CSCEC

CSCEC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为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根据“组织归属、统一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原则,将甲方总承包的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内部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管理。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并全面认可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所有合同的前提下,经友好协商,订立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承包范围: 1、本次招标园林景观工程范围为: 1) 按照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有关修改文件施工,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景观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水景专项工程、景观电气工程、景观标识、硬质铺装、水景结构等园林景观设计图纸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清单已明确的所有内容,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和招标清单。2) 经双方书面确认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3) 为完成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各项措施工作内容(包括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等)。具体按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建设单位与甲方约定的承包范围,乙方已查阅和理解总承包合同所有条款内容,并承诺按主合同约定遵照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工程界面)。4) 乙方应与总包电气、给排水、土建等专业单位做好相关工作的协调与配合工作。5) 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

2、园林景观工程的深化设计(深化后的安全、质量不得低于原图纸标准)、相关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运行以及向建设单位物业技术培训、移交;与机电工程的配合协调;与土建、精装修以及其他专业的安装验收的配合工作;完成与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审批工作;完成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涉及的相关配合工作等。

CSCEC

中建

3、投标人对所承包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相关材料检测、工程验收全权负责，以及所承包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竣工备案所关联的一切验收、检测工作。

招标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

4、产品采购前，须向建设单位申报各系统产品材料（设备）品牌，经建设单位确认（关键设备和系统需设计院确认）后，方可采购使用。

本工程范围内的二次深化设计必须以原设计为基础，未经甲方及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变更原有设计，且二次深化设计方案必须经原设计人、监理人、甲方及建设单位共同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1、深化设计不能改变原有设计思路和框架 2、深化设计不应降低工程质量品质及功能需求、3、深化设计采用最新技术优化，应有充分证据及市场应用表明，采用此种深化能促进进度、质量、安全或造价的优化。因深化设计原因增加的各类费用（包含设计费用及工程费用等）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增加；若因深化设计导致的工程量减少，则按实结算；因深化设计而导致的工期变化也不予调整。

乙方须提供协调服务的由建设单位直接发包的工程：其它零星工程等详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合同。

乙方须提供协调服务的由建设单位直接发包的工程：其它零星工程等详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合同。

二、 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暂定合同价（含税价）为¥ 11576142.03 元（大写：壹仟壹佰伍拾柒万陆仟壹佰肆拾贰元零叁分），不含税价款为¥ 10620313.79 元，增值税率为 9%，税额为¥ 955828.24 元。其中，预计农民工工资总额不含税金额为___/___元（大写___/___元），占分包款的比例为___/___%

即：包人工、材料（除甲供外）、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包税金、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安全与文明施工。包绿化成活、包绿化养护、进度、安全、送检费用（包括甲供材料，甲定乙供材料的送检）、小型机具、操作架、预埋件、辅材、配电箱、电缆及所有材料的运输保管、二次卸货、安装、基础预埋、管线敷设、防雷接地连接、调试、验收、成品保护等一切工作内容、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安全与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管理费、包总包配合服务费、包深化设计、包材料检测、包利润、包规费、包（各种）税金、包材料市场涨价风险（合同约定的可调差内容除外）等一切费用的大包干的方式进行承包。乙方经实地考察罗湖区笋岗街道

CSCEC

中建

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项目的施工情况,参照甲方现场平面布置图,在充分考虑本工程结构特点、工程工期、抢工、现场道路、水平垂直运输、部分区域塔吊无法覆盖、场地狭窄、材料倒运、生活区与施工区分开等施工难度及其他一切情况,确定上述合同价。结算按甲方确定的图纸及乙方实际完成的施工内容计算。除总承包合同及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内容外,均按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工作及本合同约定的包干费用内容及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干,价格不得调整。

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变动,则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总额不变,按最新税率计算总含税价并开具发票。

三、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20日 (具体以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按甲方总进度计划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四、 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不得随意对楼板、墙体等进行开槽,配合总包项目达到合格 市优 省优 其它:在建设单位上级产权单位第三方巡检排名中,排名不得低于前10名,且不低于前50%,履约评价不得低于85分。

五、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六、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CSCEC

中建

七、乙方承诺

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并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2、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乙方履行本工程合同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承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31-85699953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帐号：43001531061052500763

乙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路 29 号 201、301、401

法定代表人：梁惠雄

委托代理人：唐峰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开户银行：深圳农商银行坪东支行

梁惠雄印
帐号：000408850378

(三) 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 G02405-0007 宗地项目）、安居禧龙苑（平湖 G05425-1027 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70-03-717626002001

标段名称：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G02405-0007宗地项目）、安居禧龙苑（平湖G05425-1027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1069.949658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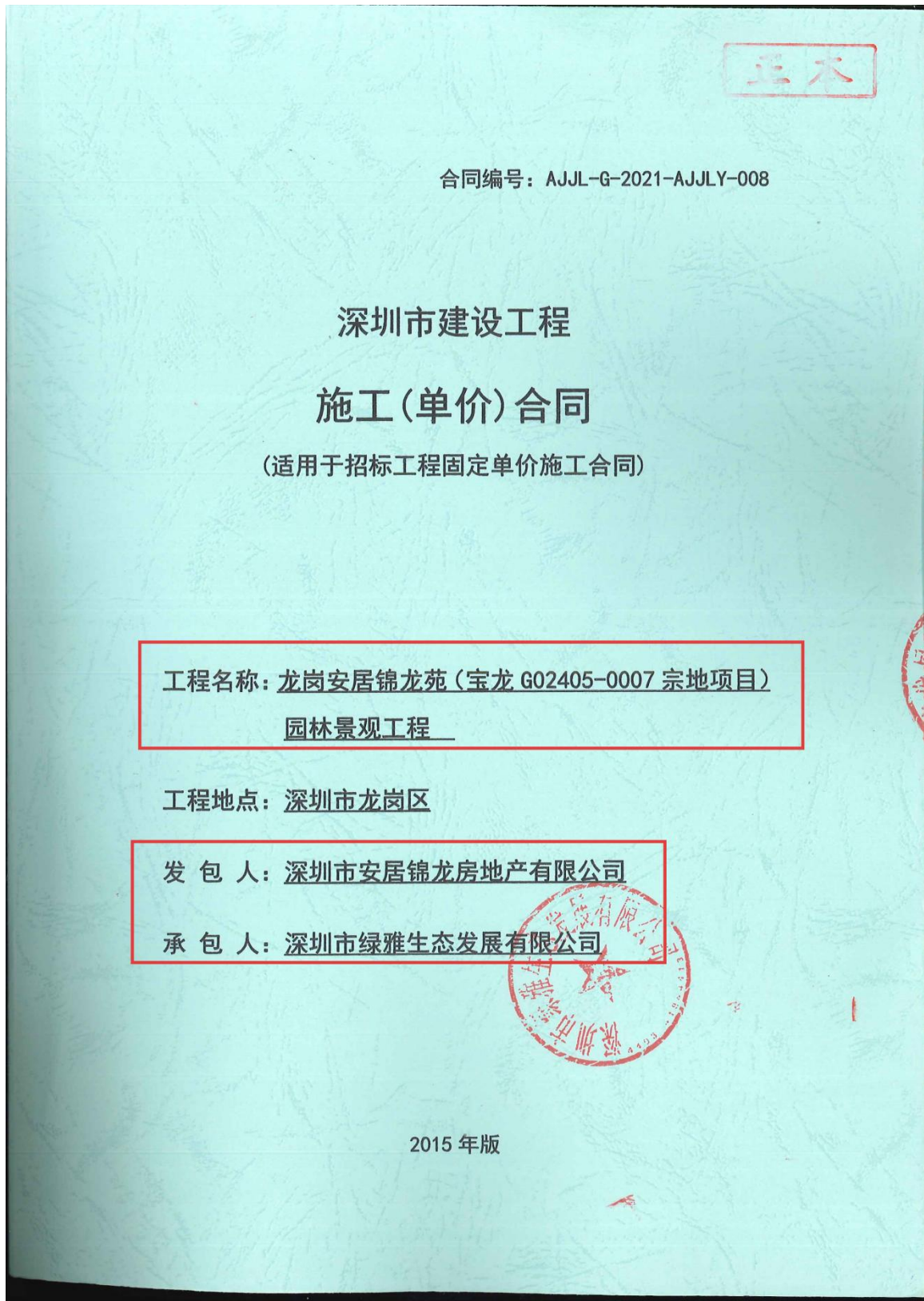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25

查验码：874421483420381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 G02405-0007 宗地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 G02405-0007 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大道和锦龙大道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18)0538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用地面积 18280.46 m², 容积率 5.0,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33420.4 m², 其中:

1. 地上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96007.01 m², 其中: 住宅 80900 m²、商业 5000 m²、便民服务站 400 m²、文化活动室 1500 m²、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m²、幼儿园 2400 m²、物业服务用房 200 m², 地上核增面积 4607.01 m²。

2. 不计容建筑面积为 37413.39 m², 主要功能为停车场、设备房。其中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3585.11 m²、公用停车场建筑面积 33828.28 m²。

园林景观总面积约 17345.88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负责编制竣工图;

2. 施工范围: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硬景工程(含园路、石材铺地、塑胶铺地、透水混凝土、景墙、种植池、景观坐墙、景观廊架、安全护栏、铁艺门、成品岗亭、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

塑、特色花钵、标识、户外家具、垃圾桶、信报箱等)；

2) 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

3) 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4)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9月10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柒拾叁万零叁佰捌拾元玖角（¥7730380.9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7092092.57元，增值税税率为9%。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贰元陆角捌分 (¥152832.6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拾肆万整 (¥ 54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

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蔡东平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AM1R1Y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腾飞路龙岗创投大厦 28 层

邮政编码：518083

法定代表人：蔡东平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33205400

传真：0755-332054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8110 3010 1240 0366 272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梁惠印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szlvya@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 程

验收日期: _____ 2022.6.2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锦龙大道和宝龙大道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133420.40m ²	工程造价	71060.8234万元
结构类型	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栋（A、B座）48层/1栋（C座）45层/2栋（幼儿园）3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70-03-71762601 2018-440307-70-03-71762602 2018-440307-70-03-7176260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		
开工日期	2019/5/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19025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冠磊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虹炜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帝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美华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广东宏安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驰
副组长	张心玲
组员	李振、胡雪平、代华旭、赵党、张志洪、徐飞、肖宗仁、陈杰林、孙明、孟军、曹乃斌、张海风、李志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振	赵党、徐飞、肖宗仁、郑明新、何润洲、张海风、杨杰、周晖迪、唐先礼、汪兴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胡雪平	张志洪、卢锦华、谢仁富、唐晓东、周荣军、杨清
工程质控资料	代华旭	陈杰林、廖文意、李志辉、李达、刘健、陈晓雯、陈钰荣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园林景观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驰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驰
2	李振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振
3	胡雪平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胡雪平
4	代华旭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代华旭
5	张心玲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心玲
6	赵党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赵党
7	张志洪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志洪
8	肖宗仁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肖宗仁
9	徐飞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员		徐飞
10	陈杰林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陈杰林
11	廖文意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廖文意
12	孙明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明
13	郑明新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土建设计员		郑明新
14	卢锦华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备设计员		卢锦华
15	孟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孟军
16	何润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工程师		何润洲
17	曹乃斌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曹乃斌
18	张海风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张海风
19	李志辉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志辉
20	周晖迪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晖迪
21	杨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杨杰
22	李达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李达
23	刘健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健
24	谢仁富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仁富
25	李端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端
26	唐晓东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唐晓东
27	马纯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马纯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巫巧燕	深圳市中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巫巧燕
29	程怀智	深圳市中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程怀智
30	李小平	深圳市冠磊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小平
31	吴葵华	深圳市冠磊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葵华
32	肖振江	深圳市虹炜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振江
33	姚伟	深圳市虹炜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姚伟
34	李功武	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功武	
35	王顺养	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顺养	
36	林旦	四川帝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旦
37	刘鑫	四川帝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鑫
38	张艳青	美华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艳青	
39	罗聪	美华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罗聪	
40	龚乾贵	广东宏安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乾贵
41	龚紫富	广东宏安丰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龚紫富
42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青
43	代栋梁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技术负责人		代栋梁
44	隋自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隋自成
45	袁创凯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袁创凯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验收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090914311(00)
机电
2018.12.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GD-E1-914/60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2442014201601236(00)
建筑
2022.06.2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2441920098349(00)
建筑
2023.06.0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060913928(00)
建筑
2012.1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心玲
注册号44010679
有效期至2023.0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孟军
注册号: 4405557-AY002
有效期至: 至2022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纪 2022年6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投标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 同一个项目竣工验收说明

(三库备案查询:

<https://skrypt.gdcic.net/openplatform/#/web/project/detail?projectCode=44030718092999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

基本信息	资金来源	项目环节	参建单位	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诚信
项目环节					
<p>工程招投标</p> <p>4403071809299902-BG-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平湖街道G05425-1027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p> <p>4403071809299902-BD-002: 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G02405-0007宗地项目)、安居锦龙苑(平湖G05425-1027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BD-001: 龙岗安居锦龙苑项目精装修工程</p>	<p>合同信息</p> <p>4403071809299902-HG-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p> <p>4403071809299902-HC-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p> <p>4403071809299902-HZ-001: 龙岗安居锦龙苑项目精装修工程</p>	<p>施工图审查</p> <p>4403071809299902-TX-0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p> <p>4403071809299902-TX-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p>			
<p>施工许可</p> <p>440307202012280199: 安居锦龙苑精装修工程</p> <p>440307201911260199: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201907240299: 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p> <p>440307201811190299: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p>	<p>工程竣工验收备案</p> <p>4403071809299902-JX-005: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3: 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4: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1: 安居锦龙苑精装修工程</p>	<p>工程竣工验收信息</p> <p>无</p>			
<p>业绩技术指标</p> <p>YJ-4403071809299902-002: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施工</p> <p>YJ-4403071809299902-001: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p>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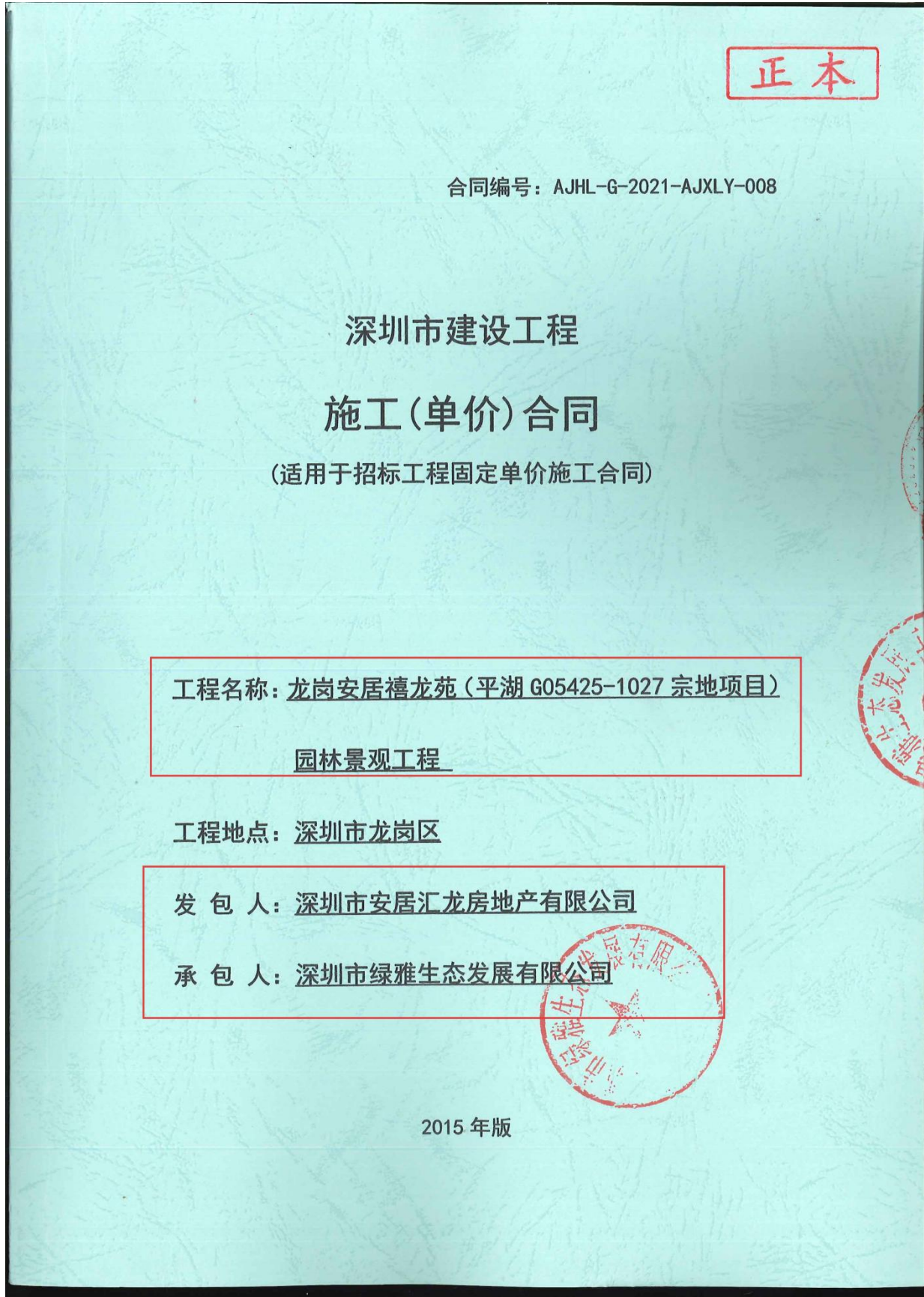
查看更多

序号	单位类型	企业名称/姓名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号码
1	质量检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455751476
2	质量检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455751476
3	施工图审查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58659816
4	工程设计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00002689
5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安居锦龙苑房地产有限公司	MA5FAM1R1
6	承包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9217993X
7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15256771
8	承包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79346040
9	建筑施工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217993X
10	工程设计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2191859

总共: 36条记录 < 1 2 3 4 > 10条/页

3、龙岗安居禧龙苑（平湖 G05425-1027 宗地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安居禧龙苑(平湖 G05425-1027 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安大道和富安大道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18)0531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用地面积为 6895.47 m², 容积率 4.5,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8986.7 m², 其中:

1. 地上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31020 m², 其中: 住宅 29120 m²、商业 1000 m²、便民服务站 400 m²、社区警务室 50 m²、物业服务用房 100 m²、文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m², 地上核增面积 1001.73 m²。

2. 不计容建筑面积为 16964.97 m², 主要功能为停车场、设备房。其中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2263.38 m²、公用停车场建筑面积 14701.59 m²。

园林景观总面积约 5693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 负责项目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 负责编制竣工图;

2. 施工范围: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硬景工程(含园路、石材铺地、塑胶铺地、透水混凝土、景墙、种植池、景观坐墙、景观廊架、安全护栏、铁艺门、成品岗亭、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

塑、特色花钵、标识、户外家具、垃圾桶、信报箱等)；

2) 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

3) 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4)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5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24 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陆万玖仟壹佰壹拾伍元陆角捌分（¥2969115.68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2723959.34 元，增值税税率为 9%。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万玖仟贰佰肆拾陆元玖角捌分 (¥ 59246.9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元整 (¥ 21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

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5月14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东平
蔡尔

承包人：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梁惠
印

组织机构代码：9144 0300 MA5F ANUY 6E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腾飞路龙
岗创投大厦 28 层
邮政编码：51808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33205400
传真：0755-33205400
电子信箱：/_/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3371 7010 0100 3099 90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6040H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
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121222
传真：0755-83121222
电子信箱：szlvya@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550 9000 5250 0910

(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龙岗区平湖街道G05425-1027宗地项目基坑支
护及土石方工程、
安居禧龙苑1栋、2栋桩基础工程、
安居禧龙苑1栋、2栋主体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岗区平湖街道G05425-102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安居禧龙苑1栋、2栋桩基础工程、安居禧龙苑1栋、2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同创新作小区西侧	建筑面积	48986.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9979.73729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70-03-71762701 2018-440307-70-03-71762705 2018-440307-7003-7176270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180145 LG190187 LG2000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智
副组长	李明
组员	苏桥秀、陈炜、侯德军、雷立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常学飞	袁源、龚建强、洪冰城、王志伦、李英文、董文兵，程小波、许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万旭波	肖飞、胡磊、杨东、张国庆、赖健操、王普军
工程质控资料	龚明宇	洪冰城、林裕连、何静、胡凯安、刘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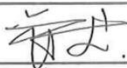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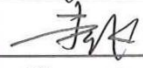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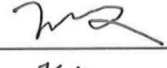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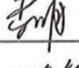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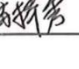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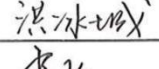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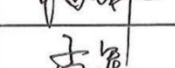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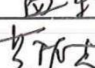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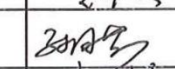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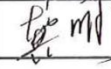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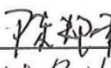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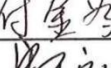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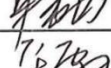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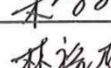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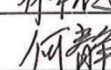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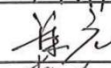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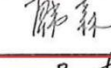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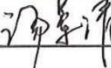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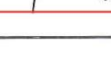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园林景观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智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常学飞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3	万旭波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4	李明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5	苏桥秀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袁源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7	洪冰城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8	肖飞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安装经理		
9	陈玮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孟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黄振杰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孙国芳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	黄明奇	深圳市安居汇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14	陈邦南	深圳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	付金为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	主任工程师		
16			燃气管道		
17					
18	林裕廷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		
19	何静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技术		
					
					
21	谭景清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完整，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创
注册号: 4404394-AY005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陈炜
注册号: 4400292-012
有效期至: 2023年11月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 汤景涛
注册号: 4401013201409587(00)
市政
2023.03.18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姓名: 苏桥秀
注册号: 粤144161739354(00)
建筑
2023.07.12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1470 有效期至: 2025.04.12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GD-E1-914/6

(3) 同一个项目竣工验收说明

(三库备案查询:

<https://skypk.gdcic.net/openplatform/#/web/project/detail?projectCode=44030718092999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

基本信息 资金来源 项目环节 参建单位 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诚信

项目环节

<p>工程招投标</p> <p>4403071809299902-BG-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平湖街道G05425-1027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p> <p>4403071809299902-BD-002: 龙岗安居锦龙苑(宝龙G02405-0007宗地项目)、安居锦龙苑(平湖G05425-1027宗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BD-001: 龙岗安居锦龙苑项目精装修工程</p>	<p>合同信息</p> <p>4403071809299902-HG-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p> <p>4403071809299902-HC-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p> <p>4403071809299902-HZ-001: 龙岗安居锦龙苑项目精装修工程</p>	<p>施工图审查</p> <p>4403071809299902-TX-0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p> <p>4403071809299902-TX-001: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405-0007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p>
<p>施工许可</p> <p>440307202012280199: 安居锦龙苑精装修工程</p> <p>440307201911260199: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201907240299: 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p> <p>440307201811190299: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p>	<p>工程竣工验收备案</p> <p>4403071809299902-JX-005: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2: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3: 安居锦龙苑桩基础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4: 安居锦龙苑主体工程</p> <p>4403071809299902-JX-001: 安居锦龙苑精装修工程</p>	<p>工程竣工验收信息</p> <p>无</p>
<p>业绩技术指标</p> <p>YJ-4403071809299902-002: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施工</p> <p>YJ-4403071809299902-001: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p>		

龙岗宝龙街道G02405-0007宗地项目

基本信息 资金来源 项目环节 参建单位 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诚信

工程设计

企业

建设综合勘察

组织机构代码

00

建筑施工

企业

深圳市广源达

组织机构代码

00

关键岗位人员

徐驰

查看更多

序号	单位类型	企业名称/姓名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号码
1	质量检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455751476
2	质量检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455751476
3	施工图审查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58659816
4	工程设计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00002689
5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安居锦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MA5FAM1R1
6	承包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9217993X
7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15256771
8	承包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79346040
9	建筑施工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217993X
10	工程设计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2191859

总共: 36 条记录 < 1 2 3 4 > 10 条/页

(四)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福-JSX-202000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大道与贵澜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版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大道与贵澜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占地面积约 10167.74m², 总建筑面积 49609.77m², 最高建筑高度 98.30m。主要由 A 座商住楼、B 座商业楼及附属裙房商业楼围合组成。首层园区内庭院及外部商业街、商业裙房屋面及 AB 座塔楼屋顶为为主要景观施工范围, 具体景观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补充条款。

2.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的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6月28日。

标准工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等，达到合格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伍佰柒拾叁万伍仟叁佰陆拾捌元玖角陆分

(小写)：5,735,368.96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5,261,806.39元(大写：伍佰贰拾陆万壹仟捌佰零陆元叁角玖分)，增值税税率(票面)9%，增值税税额¥ 473,562.57元(大写：肆拾柒万叁仟伍佰陆拾贰元伍角柒分)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清单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3. 通用条款；
4. 投标文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工程量清单；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9.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0.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 3 月 20 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大道与贵澜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9609.77m ²	工程造价	5735368.96元
结构类型	A栋高层采用框支剪力墙结构、B栋高层采用剪力墙结构，商业楼和地下车库采用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A座31层、B座9层、商业楼2~3层 地下： 负一层、负二层		

工程概况：

- 1、园建专业：消防通道、车行广场、人行园路、架空层地面石材装饰及其基础施工，特色花池8座，景墙4座，岗亭一座，橡胶地垫儿童乐园一处，钢结构大门3套，地库出口钢结构雨棚1座，钢结构格栅/装饰栅栏、地面装饰井盖、雕塑座凳、条形座凳、金属花箱等。
- 2、给排水专业：景观浇灌给水回路1套，地面景观排水，A座4层及商业楼屋顶排水。
- 3、电气专业：景观系统配电箱1座，商业街灯、庭院灯、草坪灯、特色灯柱、发光地砖灯、射树灯、埋地灯等，岗亭内配电等。
- 4、绿化专业：屋顶滤水层，种植土回填，地被种植；室外地面种植土回填，乔木、灌木、地被种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典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	张典	"	设计师	18925220906	
3	李	"	"	1382879578	
4	李	"	"	1382879578	
5					
6	胡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师	18925220906	
7	李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68066896	
8	李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798337103	
9	李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5712068209	
10	李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7620602743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已施工完成，符合图纸及规范规定要求，**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结论：本工程已施工完成，符合图纸及规范规定要求，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3月20日 至2021年7月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园林绿化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1360308866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李文喜、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全套施工图所涉及绿化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大道 与贵澜路交汇处		工程合同价	573.53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3.20	合同竣工日期	2020.6.28	合同工期	90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3.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1.7.1	实际工期	468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8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7月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五)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展示工程

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工程名称: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民田路交汇处

发包方: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第 1 页 共 39 页

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项目所在地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 合同价款：指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2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3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4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5 小时或天：本协议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本协议中的“天（日）”系指一个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记入，从次日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整。

1.6 合同以中国的汉语简体文字编写、解释和说明。如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使用两种以上语言时，汉语为优先解释和说明合同的语言。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民田路交汇处

设计单位：/

质检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概况：/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2.1 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 / 设计的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园林景观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合同约定技术要求与双方确认的计价清单提供的材料及工程内容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2 园建工程：

(1) 园建结构工程：廊架、景墙、水景、道路及车道等结构基础施工（包含预埋件及管线预埋等）由园林单位施工。饰面均由园林单位施工。

(2) 园建筑装饰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车道、台阶、推拉门、垃圾桶、廊架、广场、种植池、水景饰面、水景旁景墙、logo 景墙（不含亚克力板及 logo 字）、市政人行道、车行道沥青、车位、园路、道牙等面层的施工（所有的饰面石材须做六面防水，防止泛碱，石材须同色勾缝）；

(3) 园林的电井、雨水井、雨水口、排水沟等结构与饰面的施工；室外综合管网污水、雨水、消防、强弱电井等的装饰井盖的供货及安装井盖的调平，包含 30 公分内的升降井及井内清淤。

(4) 红线外市政人行道铺装拆除及恢复。

(5) 不含精神堡垒、迎宾装置、围挡、雕塑、景墙亚克力板及 logo 字。

2.3 绿化工程：

(1) 红线范围外挖填土及绿化恢复由乙方负责，红线范围内回填土上部种植土由乙方提供并回填至图纸要求高度，其他非种植土由总包单位提供并负责回填或外运（注：回填土土质必须柔软松散、红赤或红黄色，淋雨后经日晒而不粘、硬、板结的酸性土）。如乙方提供的回填土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整改期内整改，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承接，甲方有权按所发生整改施工费用的 1.5 倍从乙方工程进度款中扣除；造地形、堆坡（次数不限）需由项目经理、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设计部、集团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后,方可进行下一步的绿化施工;花池、树池或花钵等需要回填种植土的地方均由乙方负责回填。

(2) 苗木需由甲方设计师及工程师去苗场号苗锁定后方可进场种植;苗木现场种植位置甲方有权利根据现场景观效果的需要进行调整(次数不限),乙方务必无条件、免费配合调整(包成活);

(3) 包工、包种植、包移植、包成活、包养护、包土壤改良、包苗木(含苗木、材料、肥料、农药、钢管支撑(刷深咖色漆)、修剪等);

2.4 水电工程:

(1) 园林各类型灯具的加工和安装,所选的灯具需报甲方审核同意后才能生产;

(2) 园林水景(不含泳池/人工湖)、喷雾系统的管线施工及设备安装;

(3) 水景的给、排水管道、阀门及线管线缆、灯饰等的施工;其中给、排水的接驳点以综合管网的预留接口为分界面。

(4) 室外智能化由园林单位施工,室内由装修单位施工,装修单位负责整体调试。

(5) 因市政水压不足,园林给水需采取的加压系统施工;

(6) 砖砌井高度配合铺贴二次调整及面层装饰井盖制作安装;

(7) 园林图纸中,总包回填后的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归园林单位施工,进行水电管线预埋;

(8) 园林总箱电源进线管道由总包单位预埋,进线电缆及电箱基础由园林单位施工。

2.5 界面划分

2.5.1. 园林景观单位与其它专业承包商及独立承包商之间的界面

(1) 园林景观单位应主动安排好自己与有关单位间的配合,积极执行监理工程师安排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与本工程有关的上、下道工序施工时分包商应派专人值班,处理工序之间的干扰和矛盾,保证施工正常进行。

(2) 一切因园林景观单位自身原因导致工程延误或其他承包商返工修改或增加工程量等,有关费用由园林景观单位负责。

(3) 任何因园林景观单位原因而直接或间接地导致其它专业承包商需要进行修改或修复工作,所引起的费用应由园林景观单位负责。

(4) 园林景观单位已安装完成的工作在移交给业主前,须提供达到业主要求的保护;若有关工作遭受其它承包商损坏,园林景观单位需按照业主的项目管理制度找出责任方并追讨有关损失,但园林景观单位在获得赔偿前仍需自费对受损部分工作进行修补。

2.5.2 与给排水、电力、燃气、智能分包的工程界面

(1) 给排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市政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专业分包施工,市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政井的移位也由其负责，硬景分包商予以配合、美化及面层隐形井盖的制作。

(2) 园林景观范围内的市政井的标高控制，由市政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高完成井的施工，园林施工中如果此标高与景观完成面标高存在差异，则由硬景分包商负责调整到最终完成面的标高；对于穿墙管线，硬景分包商配合预留，对于先施工到的管线、各种井的交接面由硬景分包商负责收口。市政区域内的基层由硬景分包商进行挖填和夯实。

2.5.3 与建筑外墙装饰分包的工程界面

建筑外墙饰面需做到景观地面标高，与地面收口处各由园林景观单位配合处理，但建筑外墙饰面指定分包单位会就节点处理合理性提出意见，并在施工中予以配合。

2.5.4 与精装修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为精装修单位施工预留一个施工通道，园林分包单位负责收口，但应留足时间。建筑外墙及单元门外为园林景观工程与精装修施工界面分界，架空层墙面及格栅吊顶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地面由园林单位施工。

2.5.5 与标识、户外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标识及其他户外工程须于园林景观单位相关部位施工前提供节点要求并提供预埋件，预留管线、关部位施工等，园林景观单位予以配合并在图纸上进行统一的排版和定位，并配合其他分包进行预埋件预埋以及收口部位园建的修补及绿化种植，对于标识系统的基础埋深为临近道路的标高 $-300\text{mm}\sim-500\text{mm}$ ，满足园林种植要求。

2.5.6 与建筑泛光照明工程指定分包的工程界面

(1) 建筑所涉及的泛光照明设计的管线敷设、灯具安装等工程由指定的建筑泛光照明施工单位负责，并就灯具与建筑、景观的相关节点提前提出解决方案，届时软、硬景分包商在施工中给予配合并提前将灯具开孔尺寸及位置反映在深化图纸上，现场定位、配合开孔槽等工作。

(2) 泛光照明涉及的管线敷设、灯具安装等工程由指定的泛光照明施工单位负责，届时园林景观单位在施工中给予配合，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种植土补充回填和苗木补植。

2.5.6 与小市政工程分包

(1) 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园区里的所有移井工作由景观园林单位完成，升井的工作划分为并在硬景中由硬景分包商施工，并在绿化中由软景分包商施工）。

(2) 自来水、电力、智能、燃气等分包单位的检查管井收口和盖板由各分包施工，景观园林单位予以配合和美化。

(3) 苗木尤其是乔木位于管线位置处并产生影响时，需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并在总价中考虑此

项费用。

(4) 在景观施工过程及质保养护期内，市政分包单位进行包括管线检修、管线拆改等相关专业工作时，软景分包商应积极配合完成包括苗木恢复等工作，并总价中考虑此项费用。

2.5.7 与幕墙分包工程

幕墙分包单位负责外墙石材、铝板幕墙、玻璃幕墙施工，硬景分包商负责外墙以外的硬景施工，门口处地面分界为门框中心线，具体以招标图纸为准。

2.5.8 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

硬景分包工程与其他专业分包的工作界面参照以上原则。

2.5.9 具体工程范围以经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2.6 工期

2.6.1 工期要求：暂定 2021 年 8 月 15 日进场，工程工期为 50 日历天，如有调整，以甲方项目部书面通知为准。甲方按项目现状分阶段移交工作面，乙方须根据分片移交的工作面安排施工计划，并报甲方审核确认。

2.6.2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退场及清场。除按合同另有规定外，工期不能延长。若本协议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发生，合同工期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6.3 因以下原因影响工期，乙方按合同约定签证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共同盖章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由此产生的人员、设备闲置费用及乙方人员、设备财产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否则，按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另行提出补偿或索赔：

-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 以上时。
-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2.6.4 若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三条 本工程组织及实施技术要求

3.1 甲方所委托的本项目，乙方必须至少配备以下名管理人员：

- (1) 项目经理一名（选用人员必须在合同名单内）
- (2) 技术负责人一名
- (3) 园建工程师一名

合同编号：LC(SZ)-JYXM-GCHT-2021-001

(4) 绿化工程师一名

(5) 水电工程师一名

(6) _____

在收到甲方项目工程施工指令后 7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人员组织架构安排人员进驻现场。

3.2 施工计划：乙方需按照附件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及劳动力组织计划表格编写项目实施计划，上述实施计划作为甲方对乙方进度考察的凭证。

3.3 乙方施工技术要求

3.3.1 为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甲方有权现场对设计进行调整，调整前与乙方充分沟通并向乙方出具变更通知单。

3.3.2 室外栏杆、铁制品及钢构件须采用热镀锌，不锈钢制品采用 304 不锈钢，以上相关制品严禁生锈。

3.3.3 所有异型材料均须采用工厂异型加工。转角位需用整块石材铺贴；板材有裂缝、掉角、翘曲和表面有缺陷应剔除，石材纹路对接完整；施工中使用的 水泥、沙、色料、胶等必须符合行业标准，严禁使用海沙（含水洗海沙）。

3.3.4 所有进场饰面石材必须足厚，厚度不允许有负偏差，所有饰面石材乙方必须绘制好排版图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下料，否则无条件退场与更换，工期不予顺延。石材施工前必须先做好铺贴样板，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大面积施工；石材铺贴质量不允许出现大面积泛碱、锈斑、水斑、吐黄等现象；石材表面须进行防护处理，如防水、防污、防返碱等；在石材施工前，应进行表面处理，待石材表面充分干燥后（含水率小于 0.8%），用石材防护剂进行六面防护。均匀涂刷表面至少两遍，第一遍涂刷完后 24 小时再涂刷第二遍。

3.3.5 展示区园林需先做样板段工程，样板段要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佳兆业战略研究院园林品质控制标准》进行施工，在效果、品质达到甲方要求并得甲方集团设计书面确认后即以此为标准进行大面积复制施工。

3.3.6 样板段由甲方根据项目情况选定位置、确定面积，其内应包括本工程的主要园林要素和典型特征。乙方根据图纸和品质要求进行施工，并在图纸范围内进行优化调整，以达到最优的景观效果。

3.3.7 其余区域的施工即以样板段为标准进行，是否达到样板段的效果品质将作为本工程项目是否符合验收要求的必备条件之一。

3.3.8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甲方销售需要，积极配合样板房及室外环境等销售非展示区域的施工。

3.3.9 成品保护：施工完成及交叉作业时，乙方必须采取相应成品保护措施，如保护期间发生损

第 26 页 共 39 页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保护期限至交付甲方之日止。

3.3.10 在土方回填及管线施工过程中,乙方须提前委派技术人员配合甲方进行井口定位及土方标高的提前控制。

3.3.11 在结构施工阶段,乙方须提前委派技术人员配合总包进行水电管线预埋及结构标高的提前控制。

3.4 工程质量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本合同附件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其中外购绿化种植土为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不含税包干总价不以其它任何原因而调整。

4.2 合同价款:

4.2.1 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人民币¥7,605,703.91(小写)元(大写:柒佰陆拾万零伍仟柒佰零叁元玖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6,977,710.01(小写)元(大写:陆佰玖拾柒万柒仟柒佰壹拾元零壹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金:人民币:¥627,993.90(小写)元(大写:陆拾贰万柒仟玖佰玖拾叁元玖角整),税率:9%。计价清单及图纸详见合同附件。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4.2.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现场施工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了,已按本合同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其中人工、材料(包括乙购材料的检验检测)、机械、包装、运输、装(卸)车、安装、改造单位交接现状及配合、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商的配合、验收整改配合、入伙配合、施工场地不足、施工水电的连接点、半成品和成品保护(按附件要求保护,包括施工过程中涉及的公共部位及第三方施工内容)、验收、检验检测、利润、材料保管费、粗保洁、精保洁、所有规费税费、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另:甲供材材料价款不含在总价之中,甲供材直接与甲方签订合同,乙方负责保管、安装、施工等达到验收、入伙配合的一切责任,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4.2.3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一《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

合同编号: LC(SZ)-JYXM-GCHT-2021-001

市区内自通知文件发送之日起三日后视为送达, 市区外自发送之日起五日后视为送达。

本合同双方的被送达地址为:

甲方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社区嘉宾路 4028 号太平洋商贸大厦 511

电话: 13509660749 收件人姓名: 吴金鸿

乙方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绿化大厦 10F

电话: 15728521313 收件人姓名: 叶根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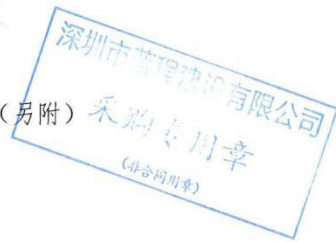
若遇送达地址变更, 被送达人须重新确认变更后的材料送达地址, 并积极主动的书面告知对方, 否则, 将书面材料通过递交或邮寄等方式送到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

第十一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 保修期满, 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 附件一: 结算办理指引及签证 APP 要求
- 附件二: 《佳兆业战略研究院园林品质控制标准》(另附)
- 附件三: 《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
- 附件四: 《招标答疑》(另附)
- 附件五: 《图纸及技术要求》(另附)
- 附件六: 园林景观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指引标准(另附)
- 附件七: 园林工程品质检查扣分加分检查表(另附)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日



乙方: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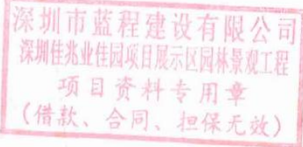
签订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单位项目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佳园项目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LC(SZ)-JYXM-GCHT-2021-001)

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蓝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 程 概 况	工程数量：	施工范围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本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施工 现已完工 符合验收要求。		
开工日期： 2021.8.15		完工日期： 2021.9.30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质量评定等级	
已按要求完工的施工内容验收合格。		良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刘丽芳 2021年9月30日		总包单位： 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  负责人： 李果 年 月 日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履约评价

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完工工程业绩的履约评价

(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履约评价情况	备注
1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2829.61	2024.10.15- 2025.06.30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彭睿 13717071668	优秀	合格
2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2274.85	2024.04.12- 2025.04.25	南澳县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柯佳延 18165946136	优秀	合格
3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2066.37	2024.06.13- 2025.07.11	深圳市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欧骞 13823688450	优秀	合格
4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1838.91	2020.05.28- 2022.01.24	深圳市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邓炜 13823215909	优秀	合格
5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573.54	2020.03.20- 2021.07.01	深圳市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王中雄 18925220906	优秀	合格

注:



1.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可优先选取履约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

2. 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日期为准。

3. 证明资料:提供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须体现项目名称、承包单位名称、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项目建设单位的公章或相关业务印章),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一)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0月15日 至 2025年0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 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 路29号201、301、401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电话	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张红珠 电话 0755-83121222
工程名称	荔香公园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安全隐患整治和公园功能完善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地带，北临深南大 道、东临南海大道、南望南山区委大楼、 西连阳光荔景楼群。		工程合同价	2829.61396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02月08日	合同工期 214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实际工期 258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分
1	机构人员配置		17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16	
4	进度控制		16	
5	配合与服务		15	
6	资金支付		17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9 月 5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 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二)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后宅镇西山休闲综合体周边配套区域)

建设工程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南澳县后宅镇人民政府			
项目概况	项目共 34 栋建筑，分别为 1 栋服务中心、1 栋卫生间、1 栋后勤用房和 31 栋农旅屋。项目总用地面积 32885.94m ² ；项目总建筑面积 1665.08m 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665.08m ² ；容积率 0.051；基底面积 1462.62m ² ；建筑密度 4.45%；建筑高度 8.2 米；绿地面积 21370.1m ² ；绿地率 64.98%；停车配比 31.23%。						
工程地点	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西山村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联系方式	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唐峰	联系方式	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工程合同价	2274.851975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至今也未收到农民工有关拖欠工资的反馈。							
				建设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三)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

履约评价证明

工程名称	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标段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 12、13、14 和 15 号地块，总用地面积约 3.28 万平方米，容积率为 7.97，购物中心地上商业 6 层(局部 7 层)、地下室 4 层，且包含 1 栋办公塔楼、1 栋公寓塔楼，项目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和不计容)暂定为 396560 平方米。其中大悦城(大型商业)148000m(含 28000m' 地下商业)，超高层办公 73410m，超高层公寓 32000m，地下室面积暂定 118449m'。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粮地产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0755-83121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刘丽芳、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2066.36906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兹证明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在深圳大悦城二期 A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标段一)建设期间，该公司积极配合我单位的统一安排，至今未发生下列情况：无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有关劳动合同法规，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未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未受过相关部门的处罚。 评价等级：优秀。			
建设(项目)公章： 			
评价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			


(四)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5月28日 至 2022年1月24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 1360308866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唐峰、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坪山河支流横塘水下水域规划范围内地块,横塘水原始流域集水面积为93hm ² ,本次拟整治地块面积约27hm ² ,地块内原横塘水渠道长度约0.15公里,麻雀坑水改道汇入后,河道约1.0公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1838.90674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4.30	合同竣工日期	2021.05.31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	2020.05.28	实际竣工日期	2022.01.24	实际工期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技术经济实力			16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9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建设单位公章) 工程项目部 2022.4.22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五)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竣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锦福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3月20日 至 2021年7月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园林绿化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梁惠雄：1360308866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李文喜、0755-83121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工程名称	锦顺星苑环境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全套施工图所涉及绿化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大道 与贵澜路交汇处		工程合同价	573.53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3.20	合同竣工日期	2020.6.28	合同工期	90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3.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1.7.1	实际工期	468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8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7月1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四、项目经理资历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刘海燕	性别	女	年龄	48	学历	本科	职称	园林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仲恺农业科技学院			毕业时间	2002. 6. 16		所学专业	观赏园艺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24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4 年		技术特长	园林工程施工技术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2203001067214	
经 工 主 历 作 要	2002 年 12 月 1 日-至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u>1</u> 项。（数量上限为 2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993.96 万元	2023.06.27- 2023.12.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	项目经理	合格		
2	/	/	/	/	/	/	/		

注：

1. 同类工程是指已完工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必须是由拟派项目负责人具体实施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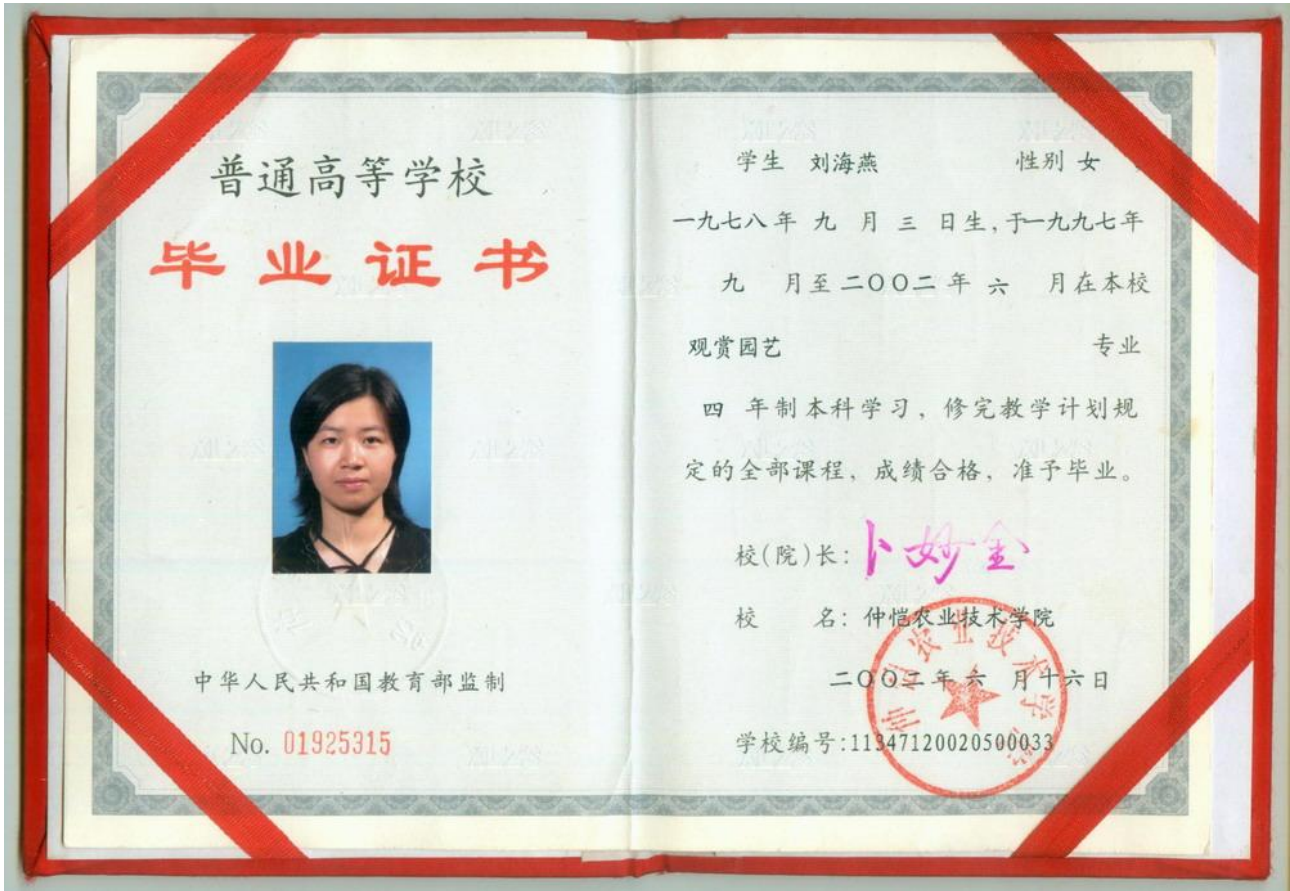
2.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若超过 2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2 项。**

3. 业绩证明资料：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能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信息，则还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4.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项目经理--刘海燕

1、毕业证



2、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海燕

身份证号：44142219780903010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721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五、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刘海燕	性别	女	年龄	48	学历	本科	职称	园林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仲恺农业科技学院			毕业时间	2002. 6. 16		所学专业	观赏园艺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23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3年		技术特长	园林工程施工技术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2203001067214		
经 工 主 历 作 要	2002年12月1日-至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u>1</u> 项。（数量上限为2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993.96万元	2023.06.27- 2023.12.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	项目经理	合格	
2	/	/	/		/	/	/	/	

注：

1. 同类工程是指已完工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必须是由拟派项目负责人具体实施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

2. 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2项，若超过2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2项。**

3. 业绩证明资料：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能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信息，则还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4. 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一)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4-440300-83-01-101487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993.966726万元

中标工期：222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2-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招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2023-03-01

查验码：361229978873455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XHYY-062-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刘海燕 资格等级：园林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码：2203001067214

本工程于2022年12月10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及民宝路交汇北侧

工程内容：景观绿化工程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幢：见图纸

建筑面积：509192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850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下室B1层、裙房1层、3层、5层、7层、8层，A塔9-22层，C塔9-16层的种植土铺设、苗木、灌木及草皮种植养护、层间花槽内花木（含花架制作安装）摆放种植养护、垂直绿化墙种植养护，绿化灌溉系统及绿化排水系统等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管线接驳、系统调试及验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6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9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22日历天（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023年9月15日前完成专项验收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叁万玖仟陆佰陆拾柒元贰角陆分（¥9939667.2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肆仟陆佰陆拾柒元肆角（¥114667.4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贰万贰仟元整（¥1122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5%即220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丽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100 3500 0400 23729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 (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履约保函
3、预付款保函
4、工程质量保修书
5、项目经理委托书
6、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号鸿昌广场六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市绿雅生态

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及民宝路交汇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为新建门诊与行政科研楼、住院医技楼，地上 22 层，地下 4 层，建筑高度 99.9 米。总建筑面积约 50919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5579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63394 平方米。规划床位规模 2500 张。	工程造价（万元）	993.966726 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3-01-10148713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登记号	Q44030120180151-1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定的 其他 验收 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4-440300-83-01-10148713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2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2月1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12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六、其他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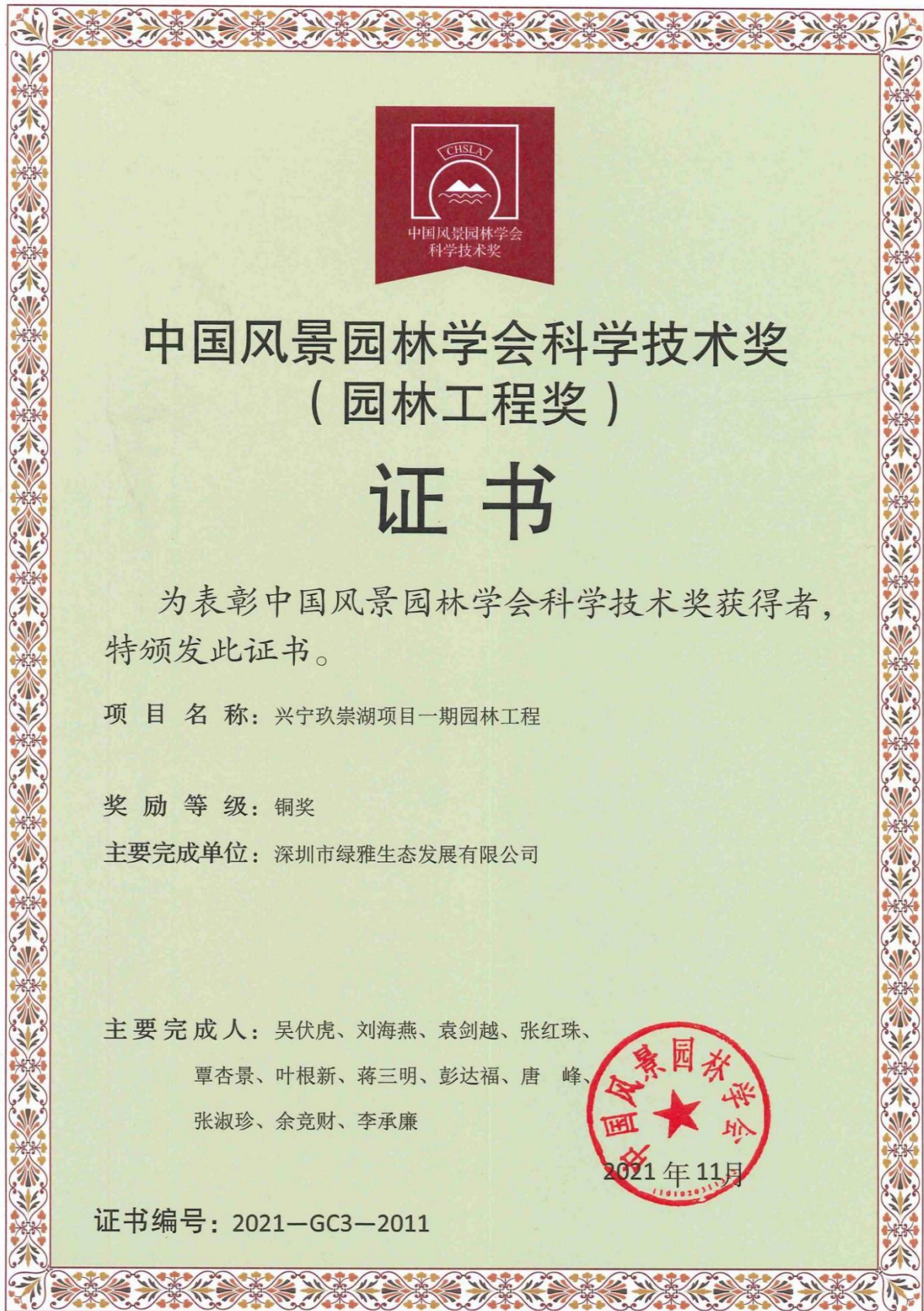
1	综合实力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例如企业工程项目获奖情况或获得过相关类似工程奖项情况(须分别以表格形式列出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等奖项并附证书)等。时间为近5年,已获奖时间为准,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
2	其他资质	企业其他相关资质情况。
3	其他	投标人体现自身特点的其他情况。

(一) 综合实力

1、国家级奖项

序号	奖项名称	发证单位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2021年11月	国家级
2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2022年11月	国家级
3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	2023年12月	国家级

(1) 兴宁玖崇湖项目一期园林工程



(2) 侨香路两侧园林绿化提升工程（二标段）



(3) 松岗街道花卉主题公园新建工程



2、省级奖项

序号	奖项名称	发证单位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1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玉昌路沿线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021年11月	省级
2	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工程项目	2023年12月	省级
3	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坪山区2018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医疗卫生A类)园林景观工程项目	2023年12月	省级
4	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广东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奖)“一等奖”	广东园林学会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2025年11月	省级
5	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广东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奖)“二等奖”	广东园林学会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施工)	2024年9月	省级

(1) 玉昌路沿线景观提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2) 横塘水生态海绵综合示范区工程项目



(3) 坪山区 2018 年度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医疗卫生 A 类) 园林景观工程项目



(4)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



(5) 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景观专项提升工程
(施工)



(二) 其他资质

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71632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一照多址企业)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4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gdic.net>

2、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6874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29号201、301、401

有效期: 至 2027年03月29日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ic.net/dop>

3、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工程范围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			
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			
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			
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发证机关：(章) 2017 年 3 月 23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福田区梅林路环林街2号绿化大厦四楼A至F及H、J单元		
建立时间	1997年06月04日		
注册资本金	208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4604H		
注册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项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证书编号	CYLZ·粤·0060·壹-1/5		
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	职务	董事长
		职称	无
企业负责人	梁惠雄	职务	董事长
		职称	无
技术负责人	李坤新	职务	总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三）其他

1、公司简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称深圳市绿雅园艺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注册资金 5090 万元，目前已成为一家集生产、贸易、园林设计、施工及养护于一体并初具规模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国家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企业。

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投资建成了梅林苗圃基地、光明苗圃基地、惠州博罗苗圃基地、洲瑞苗圃基地和中山横栏苗圃基地等苗圃基地。

公司拥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现有高中级职称技术专业管理人员 60 多名，各种园林器械、设备齐全，具有承接大型综合性园林工程的能力。几年来，公司承接各类园林景观工程面积已达 2000 多万平方米，养护面积 1820 多万平方米，造林面积 9000 余亩，工程质量优良。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 管理体系认证，并连续多年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园林绿化 AAA 级信用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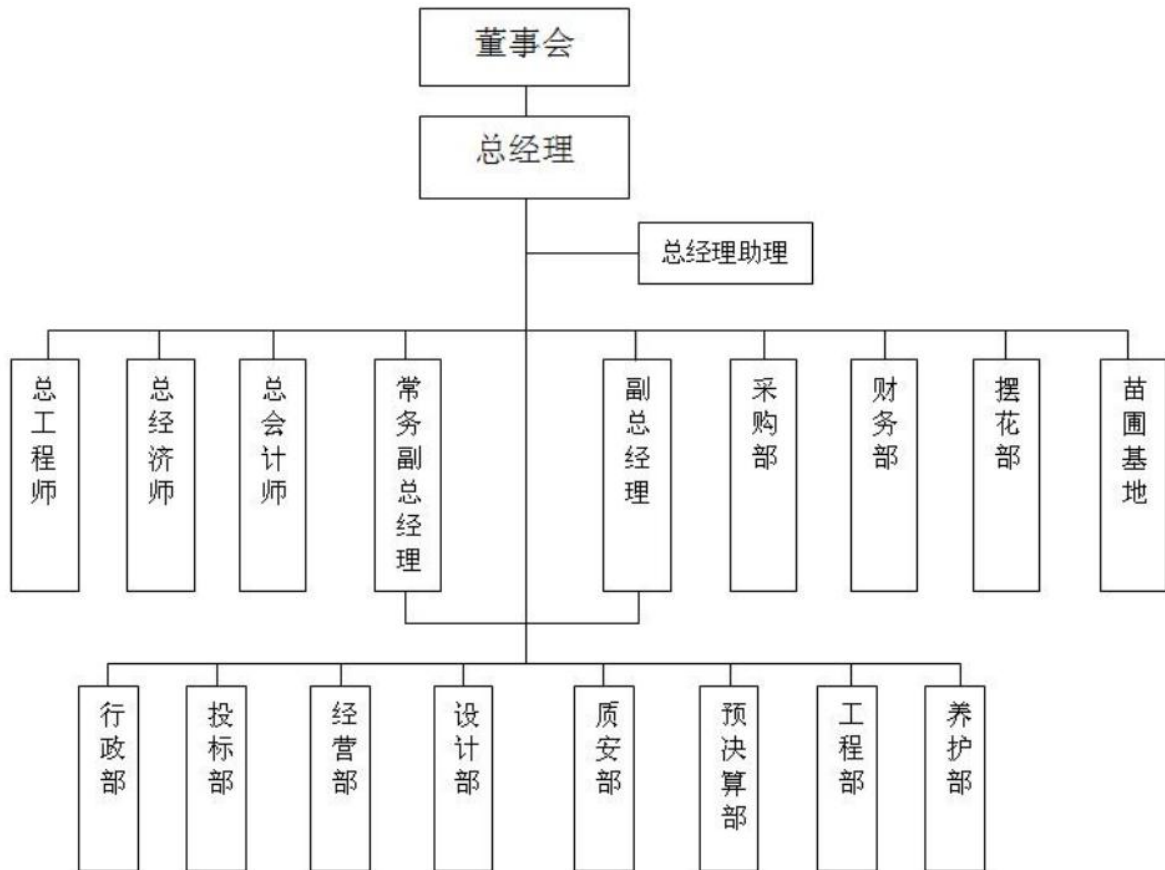
公司还热衷于参加各种园林盛会，自主设计施工的“花园城市生态家园”、“客家新居春意浓”分获深圳市第十、十一届迎春花卉展览艺术园景二等奖和一等奖，“客家新居”荣获第五届中国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室外景点优秀奖。“东方威尼斯园林景观工程”、“深圳京基 100 大厦周边及架空层环境景观工程”等多个项目被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评为“优秀园林绿化工程金奖”，“湖南众一桂府园林景观工程”等多个项目被评为广东省、深圳市优良样板工程金奖，同时多年度被评为“公共绿地养护优秀企业”、“全国优秀园林企业”。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我们将以争创一流的花卉园林企业为目标，坚持“质量、信誉、效益、服务”的经营理念，“从严、从细、从实”的工作方针，严格遵守“尊重、执行”的管理原则，努力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回报社会，服务社群。

公司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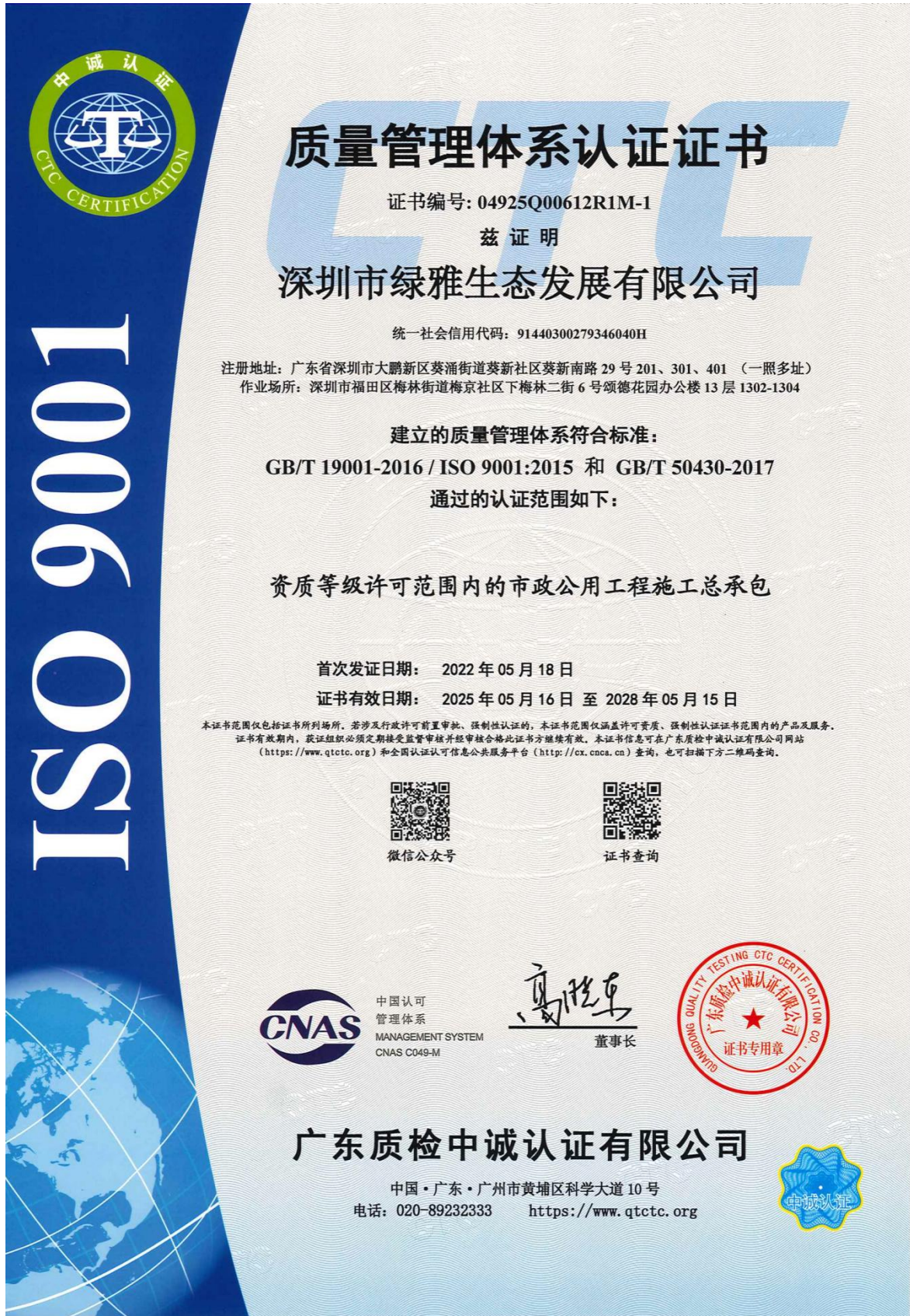


公司组织架构图



2、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5Q00612R1M-2

兹证明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6040H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29 号 201、301、401 (一照多址)
作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京社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花园办公楼 13 层 1302-1304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园林绿化工工程的施工和管养服务, 有害生物防制[含病虫害防治(制)],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立体绿化, 环卫清洁服务以及造林绿化和花卉的种植及养护服务(含花卉布置布展), 物业管理服务(含公厕保洁、园林设施维护、公园管理)

首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05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05 月 16 日至 2028 年 05 月 15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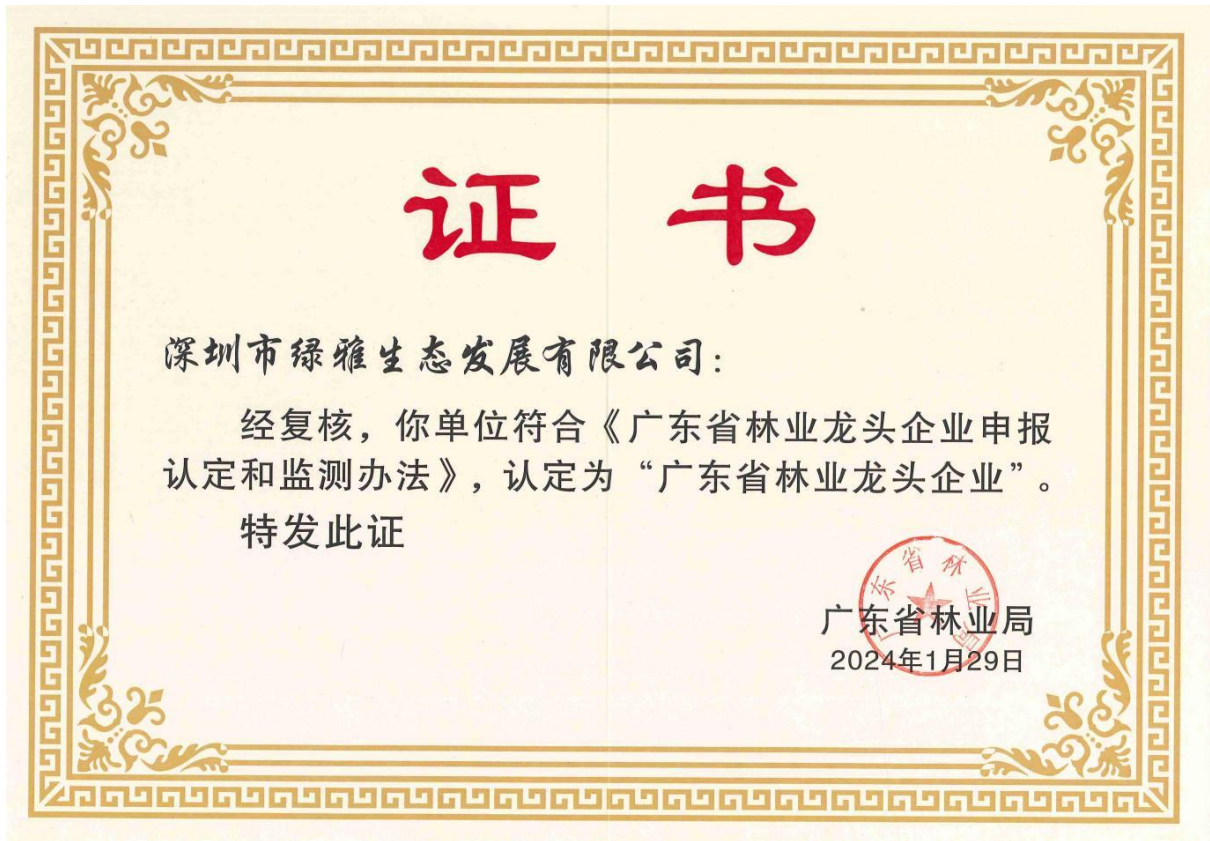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企业荣誉

年份	政府（协会）授予荣誉	颁发单位
2024	广东省林业龙头企业	广东省林业局
2021	连续九年（2012-2020）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2024 年度罗湖城管系统优秀供应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先进企业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公园益友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5	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2025	2024 年度诚信经营企业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4	AAAA 级 (2021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2	2020-2021 年度深圳市十强优秀园林企业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2024	深圳老字号	深圳市商业联合会/深圳市老字号协会/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深圳报业集团/深圳商报社

(1) 广东省林业龙头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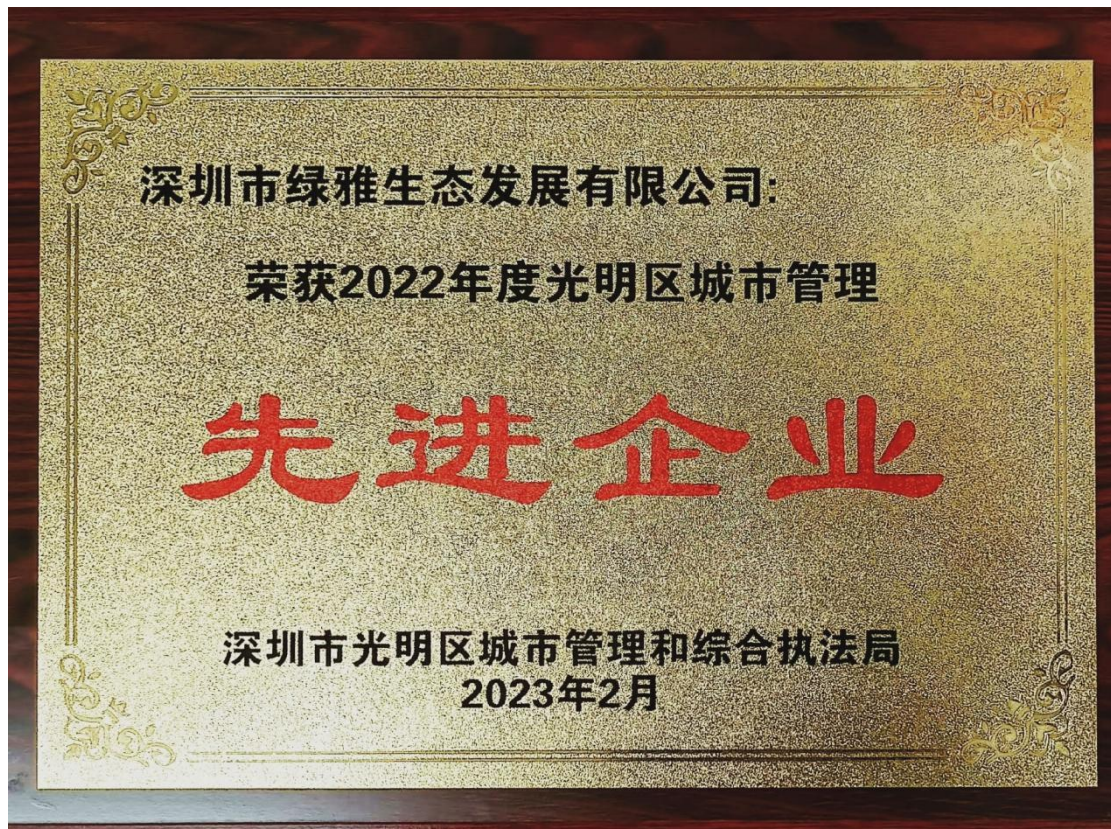
(2) 连续九年（2012-2020）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3) 2024 年度罗湖城管系统优秀供应商



(4) 先进企业



(5) 公园益友



(6) 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

<h3>广东省园林绿化行业 诚信等级手册</h3> <p>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p> <p>经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诚信评价委员会综合评价，你单位被评定为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特发此证。</p> <p>编号: 02026-3</p> <p>有效期: 2025 年 11 月至 2027 年 11 月</p> <p>发证日期: 2025 年 11 月 11 日</p> <p>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p>	<h3>持证情况</h3> <p>企业名称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葵新南路 详细地址 29 号 201、301、401 (一照多址企业)</p> <p>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时间 1997 年 6 月</p> <p>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46040H</p> <p>企业法定代表人 梁惠雄</p> <p>复评记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 度</th> <th>诚信等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4 年-2015 年</td> <td>AAAA</td> </tr> <tr> <td>2015 年-2025 年</td> <td>AAAAA</td> </tr> <tr>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年 度	诚信等级	2014 年-2015 年	AAAA	2015 年-2025 年	AAAAA		
年 度	诚信等级								
2014 年-2015 年	AAAA								
2015 年-2025 年	AAAAA								

(7) 2024 年度诚信经营企业



(8) AAAA 级(2021 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9) 2020-2021 年度深圳市十强优秀园林企业



(10) 深圳老字号



4、近3年财务报告

序号	审计报告年度	负债总额（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率（%）
1	2023 年度	10764.87 万元	24523.18 万元	43.90%
2	2024 年度	11439.19 万元	25546.43 万元	44.78%
3	2025 年度	11265.23 万元	25953.05 万元	43.41%

(1)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6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17-18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8830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深悦信审字[2024]4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10,715,203.50	11,394,39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 2	79,805,249.03	127,249,193.49
预付账款	四. 3	6,615,345.68	9,831,624.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4	14,456,634.25	10,645,924.32
存货	四. 5	97,136,495.35	46,764,16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待摊费用			
流动资产合计		208,728,927.81	205,885,298.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6	12,500,000.00	1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7	17,113,729.50	18,188,145.32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质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8	6,657,649.36	7,627,366.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31,462.12	217,29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02,840.98	38,532,809.81
资产总计		245,231,768.79	244,418,108.43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9	55,112,137.37	52,315,137.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 10	38,642,316.58	45,001,302.12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1	4,631,035.22	5,380,803.70
应交税费	四. 12	2,801,712.11	560,461.3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 13	6,461,515.30	8,541,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107,648,716.58</u>	<u>111,799,016.70</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u>-</u>	<u>-</u>
负债合计		<u>107,648,716.58</u>	<u>111,799,016.70</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 14	50,900,000.00	50,9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四. 15	<u>86,683,052.21</u>	<u>81,719,091.73</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137,583,052.21</u>	<u>132,619,091.73</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45,231,768.79</u>	<u>244,418,108.43</u>

利 润 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6	284,634,040.00	362,050,335.39
减：营业成本	四. 16	242,097,883.44	312,225,444.44
税金及附加		1,295,279.82	1,835,943.20
销售费用		14,320,977.11	18,131,822.48
管理费用		18,024,709.63	21,963,509.31
财务费用	四. 17	3,326,691.09	3,321,286.62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5,568,498.91	4,572,329.34
加：营业外收入	四. 18	475,948.87	691,366.92
减：营业外支出	四. 19	1,079,741.45	592,349.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4,964,706.33	4,671,346.32
减：所得税费用		745.85	-
四、净利润		4,963,960.48	4,671,346.32
五、每股收益		xxx	xxx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077,984.46	359,118,933.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2,873.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48,168.95	89,054,063.93
现金流入小计		418,726,153.41	448,295,87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612,922.39	309,967,448.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67,637.46	78,997,37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75,097.90	15,795,171.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42,578.90	35,042,578.90
现金流出小计		417,898,236.65	439,802,57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16.76	8,493,29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0,432.37	1,505,07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270,432.37	1,845,07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432.37	-1,845,07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12,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	12,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02,999.88	13,387,999.8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3,674.20	3,276,408.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28,236,674.08	16,664,40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74.08	-4,564,408.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189.69	2,083,811.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94,393.19	9,310,58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5,203.50	11,394,393.1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63,960.48	4,671,346.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42,302.04	2,362,020.15
无形资产摊销		952,725.48	952,72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1,141,966.23
待摊费用减少（增加）		-	-
预提费用增加（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3,033,674.20	3,276,408.76
投资损失（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增加）		-50,372,332.04	-10,915,03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46,849,513.16	-11,665,51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6,947,300.24	19,782,104.31
其他		-394,626.32	-31,112,71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27,916.76</u>	<u>8,493,295.62</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15,203.50	11,394,39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94,393.19	9,310,581.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79,189.69</u>	<u>2,083,811.67</u>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81,719,091.73	132,619,091.73	50,900,000.00	-	-	-	77,047,745.41	127,947,745.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900,000.00	-	-	-	81,719,091.73	132,619,091.73	50,900,000.00	-	-	-	77,047,745.41	127,947,745.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963,960.48	4,963,960.48	-	-	-	-	4,671,346.32	4,671,346.32
（一）净利润	-	-	-	-	4,963,960.48	4,963,960.48	-	-	-	-	4,671,346.32	4,671,346.3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人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50,900,000.00	-	-	-	81,719,091.73	132,619,091.73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7年6月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46040H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9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梁惠雄，经营期限为30年。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态修复工程；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资产除按规定应以评估价值计价外，取得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年末按市场汇率(中间价)对外币账户余额进行调整，按年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不包括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计算的市价低于按单项投资计算的的成本时，则按其差额提取交易性金融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2)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工具	5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	5年	19.00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12、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①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②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806.16	-786,500.55	854,306.71
银行存款	10,647,397.34	107,310.86	10,540,086.48
合 计	10,715,203.50	-679,189.69	11,394,393.19

2、应收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9,745,436.46	87.39	-	127,249,193.49	100.00	-
1-2年	10,059,812.57	12.61	-	-	-	-
合 计	79,805,249.03	100.00	-	127,249,193.49	100.00	-

本公司大额应收账款按单位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兴宁市鸿隆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8,650,013.19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059,812.57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49,792.54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641,447.38
合 计	31,301,065.68

3、预付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615,345.68	100.00	9,831,624.31	100.00
合计	6,615,345.68	100.00	9,831,624.31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456,634.25	100.00	-	10,645,924.32	100.00	-
合计	14,456,634.25	100.00	-	10,645,924.32	100.00	-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3,595,893.35	-	4,304,568.00	-
工程施工	93,540,602.00	-	42,459,595.31	-
合计	97,136,495.35	-	46,764,163.31	-

6、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类别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45,415,432.32	492,955.82	-	45,908,388.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97,480.81	-	-	14,797,480.81
绿化园林设备	14,531,532.06	99,737.61	-	14,631,269.67
运输工具	11,088,605.87	302,683.33	-	11,391,289.20
电子设备	611,548.00	36,575.23	-	648,123.23
办公设备	664,079.02	53,959.65	-	718,038.67
其他设备	3,722,186.56	-	-	3,722,186.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227,287.00	1,567,371.64	-	28,794,658.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37,308.96	702,880.32	-	5,740,189.28
绿化园林设备	11,739,309.67	519,226.11	-	12,258,535.78
运输工具	7,642,444.48	55,777.86	-	7,698,222.34

电子设备	447,707.57	61,254.84	-	508,962.41
办公设备	555,746.18	60,260.47		616,006.65
其他设备	1,804,770.14	167,972.04	-	1,972,742.18
三、账面价值合计	18,188,145.32	-	-	17,113,729.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60,171.85	-	-	9,057,291.53
绿化园林设备	2,792,222.39	-	-	2,372,733.89
运输工具	3,446,161.39	-	-	3,693,066.86
电子设备	163,840.43	-	-	139,160.82
办公设备	108,332.84			102,032.02
其他设备	1,917,416.42	-	-	1,749,444.38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无形资产	7,627,366.00		969,716.64	6,657,649.36
合 计	7,627,366.00	-	969,716.64	6,657,649.36

9、短期借款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按借款银行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农村商业银行	47,112,137.37	-	-	抵押贷款
银座村镇银行	5,000,000.00	-	-	信用借款
华夏银行	3,000,000.00	-	-	信用借款
合 计	55,112,137.37	-	-	-

10、应付账款

(1) 本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8,642,316.58	100.00	45,001,302.12	100.00
合 计	38,642,316.58	100.00	45,001,302.12	1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80,803.70	73,517,868.98	74,267,637.46	4,631,035.22
合 计	5,380,803.70	73,517,868.98	74,267,637.46	4,631,035.22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420,622.54	52,396,792.02	50,040,599.21	2,776,815.35
土地使用税	-	418.50	418.5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86.95	648,678.45	658,325.43	10,639.97
教育费附加	8,694.41	280,557.44	284,691.86	4,559.99

企业所得税	-2,301.96	1,733,410.14	1,731,480.75	-372.57
个人所得税	106,105.41	343,137.82	443,471.55	5,771.68
车船税	-	21,111.40	21,111.40	-
印花税	1,257.70	31,776.93	31,776.93	1,257.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96.27	187,038.26	189,794.54	3,039.99
房产税	-	124,298.84	124,298.84	-
合 计	560,461.32	55,767,219.80	53,525,969.01	2,801,712.11

13、其他应付款

(1)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461,515.30	100.00	8,541,312.31	100.00
合 计	6,461,515.30	100.00	8,541,312.31	100.00

本公司大额其他应付款按债权人明细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			
	所占比例 (%)	币种	投资金额	折本位币金额
梁惠雄	73.00	RMB	40,720,000.00	40,720,000.00
吴伏虎	27.00	RMB	10,180,000.00	10,180,000.00
合 计	100.00	-	50,900,000.00	50,900,000.00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深圳银展会计师事务所深银展验字[2009]第435号验资报告验证。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情况说明
上年年末余额	81,719,091.73	
本年年初余额	81,719,091.73	
本年增加额	4,963,960.4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4,963,960.48	
本年年末余额	86,683,052.21	

1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	284,634,040.00	362,050,335.39	242,097,883.44	312,225,444.44
其中：绿化工程收入	101,025,622.37	164,894,235.16	83,805,802.87	136,481,937.72

养护服务收入	140,359,080.35	151,129,810.70	122,387,840.93	136,932,688.10
销售收入-自产	7,741,704.46	6,013,465.00	6,245,631.50	5,103,658.60
有害生物防治	7,820,563.00	11,018,358.60	6,827,830.00	10,046,982.50
环卫清洁	21,643,270.70	22,824,569.60	16,677,429.30	17,426,843.90
其他业务	6,043,799.12	6,169,896.33	6,153,348.84	6,233,333.62
合 计	284,634,040.00	362,050,335.39	242,097,883.44	312,225,444.44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3,033,674.20	3,306,049.32
手续费支出	293,016.89	15,237.30
合 计	3,326,691.09	3,321,286.62

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补贴收入	470,000.00	-
其他	5,948.87	691,366.92
合 计	475,948.87	691,366.92

1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他	1,079,741.45	592,349.94
合 计	1,079,741.45	592,349.94

五、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16940
说明		
名 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首席合伙人: 万国华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经营场所: 17号求是大厦东座 2605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1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6]5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4月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8FB1H		
名 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类 型 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万国华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11月 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
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0755-8831 6025 8286 9034
传真：0755-8286 9034 邮箱：yuexincpa@163.com

(2)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u>目 录</u>	<u>页 次</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6
五、 现金流量表	7-8
六、 财务报表附注	9-16
七、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17-18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8830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深悦信审字[2025]8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8,405,273.21	10,715,203.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 2	84,315,625.89	79,805,249.03
预付账款	四. 3	4,997,750.44	6,615,345.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4	16,522,356.30	14,456,634.25
存货	四. 5	107,296,868.10	97,136,495.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待摊费用			
流动资产合计		<u>221,537,873.94</u>	<u>208,728,927.81</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6	12,500,000.00	1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7	15,454,442.42	17,113,729.5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质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8	5,768,742.44	6,657,649.3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03,212.32	231,46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3,926,397.18</u>	<u>36,502,840.98</u>
资产总计		<u>255,464,271.12</u>	<u>245,231,768.79</u>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9	70,982,038.71	55,112,137.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 10	30,621,141.89	38,642,316.58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1	5,986,101.33	4,631,035.22
应交税费	四. 12	2,747,431.56	2,801,712.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 13	4,055,142.79	6,461,515.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4,391,856.28	107,648,71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4,391,856.28	107,648,71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 14	50,900,000.00	50,9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四. 15	90,172,414.84	86,683,05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072,414.84	137,583,05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5,464,271.12	245,231,768.79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6	282,640,534.46	284,634,040.00
减：营业成本	四. 16	231,932,130.21	242,097,883.44
税金及附加		1,211,185.13	1,295,279.82
销售费用		19,773,095.14	14,320,977.11
管理费用		22,271,084.66	18,024,709.63
财务费用	四. 17	3,762,419.14	3,326,691.09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690,620.18	5,568,498.91
加：营业外收入	四. 18	175,222.22	475,948.87
减：营业外支出	四. 19	376,479.77	1,079,741.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3,489,362.63	4,964,706.33
减：所得税费用		-	745.85
四、净利润		3,489,362.63	4,963,960.48
五、每股收益		xxx	xxx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50,900,000.00	-	-	-	81,719,091.73	132,619,09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50,900,000.00	-	-	-	81,719,091.73	132,619,09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489,362.63	3,489,362.63	-	-	-	-	4,963,960.48	4,963,960.48
(一)净利润	-	-	-	-	3,489,362.63	3,489,362.63	-	-	-	-	4,963,960.48	4,963,960.4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人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90,172,414.84	141,072,414.84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6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081,879.82	332,077,984.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74,924.00	86,648,168.95
现金流入小计		383,556,803.82	418,726,15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758,857.50	295,612,92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320,497.77	74,267,63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72,430.79	12,975,097.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37,843.49	35,042,578.90
现金流出小计		382,289,629.55	417,898,23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174.27	827,916.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722.24	1,270,43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731,722.24	1,270,43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722.24	-1,270,43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694,480.71	2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91,694,480.71	2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824,579.37	25,202,999.8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5,283.66	3,033,674.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94,539,863.03	28,236,67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382.32	-236,67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930.29	-679,18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5,203.50	11,394,39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5,273.21	10,715,203.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89,362.63	4,963,960.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91,009.32	2,742,302.04
无形资产摊销		952,725.48	952,72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待摊费用减少（增加）		-	-
预提费用增加（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3,715,283.66	3,033,674.20
投资损失（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增加）		-10,160,372.75	-50,372,332.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4,958,503.67	46,849,513.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837,669.60	-6,947,300.24
其他		-	-394,62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174.27	827,916.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05,273.21	10,715,203.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15,203.50	11,394,393.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930.29	-679,189.69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7年6月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46040H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9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梁惠雄，经营期限为30年。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态修复工程；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资产除按规定应以评估价值计价外，取得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年末按市场汇率(中间价)对外币账户余额进行调整，按年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不包括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计算的市价低于按单项投资计算的的成本时，则按其差额提取交易性金融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2)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工具	5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	5年	19.00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12、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①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②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5,358.61	247,552.45	67,806.16
银行存款	7,889,914.60	-2,757,482.74	10,647,397.3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
合计	8,405,273.21	-2,309,930.29	10,715,203.50

2、应收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1,868,816.39	85.24	-	69,745,436.46	87.39	-
1-2年	12,446,809.50	14.76	-	10,059,812.57	12.61	-
合计	84,315,625.89	100.00	-	79,805,249.03	100.00	-

本公司大额应收账款按单位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兴宁市鸿隆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8,650,013.19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059,812.57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99,792.54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641,447.38
合计	28,151,065.68

3、预付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97,750.44	100.00	6,615,345.68	100.00
合计	4,997,750.44	100.00	6,615,345.68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522,356.30	100.00	-	14,456,634.25	100.00	-
合计	16,522,356.30	100.00	-	14,456,634.25	100.00	-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4,253,890.29	-	3,595,893.35	-
工程施工	103,042,977.81	-	93,540,602.00	-
合计	107,296,868.10	-	97,136,495.35	-

6、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类别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45,908,388.14	731,722.24	-	46,640,110.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97,480.81	-	-	14,797,480.81
绿化园林设备	14,631,269.67	90,915.61	-	14,722,185.28
运输工具	11,391,289.20	600,000.00	-	11,991,289.20
电子设备	648,123.23	6,900.00	-	655,023.23
办公设备	718,038.67	33,906.63	-	751,945.30
其他设备	3,722,186.56	-	-	3,722,186.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794,658.64	2,391,009.32	-	31,185,667.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40,189.28	702,880.32	-	6,443,069.60
绿化园林设备	12,258,535.78	723,864.25	-	12,982,400.03

运输工具	7,698,222.34	815,175.45	-	8,513,397.79
电子设备	508,962.41	65,372.32	-	574,334.73
办公设备	616,006.65	58,083.60	-	674,090.25
其他设备	1,972,742.18	25,633.38	-	1,998,375.5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7,113,729.50	-	-	15,454,442.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57,291.53	-	-	8,354,411.21
绿化园林设备	2,372,733.89	-	-	1,739,785.25
运输工具	3,693,066.86	-	-	3,477,891.41
电子设备	139,160.82	-	-	80,688.50
办公设备	102,032.02	-	-	77,855.05
其他设备	1,749,444.38	-	-	1,723,811.00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无形资产	6,657,649.36	-	888,906.92	5,768,742.44
合 计	6,657,649.36	-	888,906.92	5,768,742.44

9、短期借款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按借款银行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农村商业银行	45,000,000.00	-	-	抵押贷款
银座村镇银行	5,000,000.00	-	-	信用借款
华夏银行	2,900,000.00	-	-	信用借款
农业银行	7,188,586.00	-	-	信用借款
东莞银行	10,893,452.71	-	-	信用借款
合 计	70,982,038.71	-	-	-

10、应付账款

(1) 本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621,141.89	100.00	38,642,316.58	100.00
合 计	30,621,141.89	100.00	38,642,316.58	1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31,035.22	82,675,563.88	81,320,497.77	5,986,101.33
合 计	4,631,035.22	82,675,563.88	81,320,497.77	5,986,101.33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2,776,815.35	8,106,234.30	8,223,318.05	2,659,731.60
土地使用税	-	419.64	419.64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39.97	579,369.38	569,954.96	20,054.39
教育费附加	4,559.99	250,734.30	246,699.55	8,594.74
企业所得税	-372.57	35,542.17	37,471.56	-2,301.96
个人所得税	5,771.68	461,594.73	421,545.33	45,821.08
车船税	-	22,172.56	22,172.56	-
印花税	1,257.70	111,556.56	103,012.38	9,801.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9.99	167,156.19	164,466.35	5,729.83
房产税	-	125,607.30	125,607.30	-
契税	-	75,898.44	75,898.44	-
合 计	2,801,712.11	9,936,285.57	9,990,566.12	2,747,431.56

13、其他应付款

(1)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055,142.79	100.00	6,461,515.30	100.00
合 计	4,055,142.79	100.00	6,461,515.30	100.00

本公司大额其他应付款按债权人明细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9,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			
	所占比例 (%)	币种	投资金额	折本位币金额
梁惠雄	73.00	RMB	40,720,000.00	40,720,000.00
吴伏虎	27.00	RMB	10,180,000.00	10,180,000.00
合 计	100.00	-	50,900,000.00	50,900,000.00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深圳银展会计师事务所深银展验字[2009]第435号验资报告验证。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情况说明
上年年末余额	86,683,052.21	
本年年初余额	86,683,052.21	
本年增加额	3,489,362.63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3,489,362.63	
本年年末余额	90,172,414.84	

1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	282,640,534.46	284,634,040.00	231,932,130.21	242,097,883.44
其中:绿化工程收入	105,242,726.68	101,025,622.37	89,354,939.90	83,805,802.87
养护服务收入	141,048,854.13	140,359,080.35	113,064,333.55	122,387,840.93
销售收入-自产	328,746.15	7,741,704.46	49,448.86	6,245,631.50
有害生物防治	7,712,064.20	7,820,563.00	6,742,803.60	6,827,830.00
环卫清洁	22,403,859.50	21,643,270.70	16,910,367.90	16,677,429.30
其他业务	5,904,283.80	6,043,799.12	5,810,236.40	6,153,348.84
合 计	282,640,534.46	284,634,040.00	231,932,130.21	242,097,883.44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3,715,154.81	3,033,674.20
手续费支出	47,264.33	293,016.89
合 计	3,762,419.14	3,326,691.09

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补贴收入	147,467.36	470,000.00
其他	27,754.86	5,948.87
合 计	175,222.22	475,948.87

19、营业外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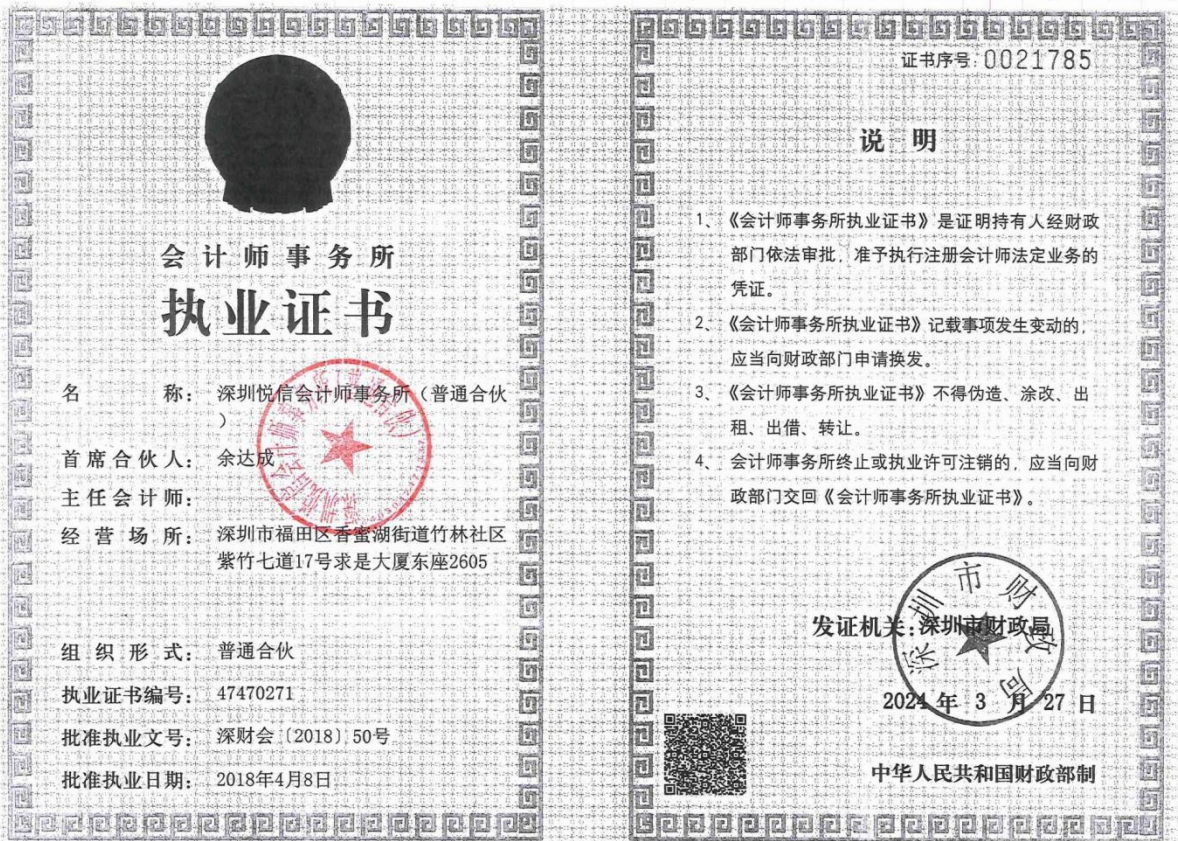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捐赠支出	162,000.00	-
滞纳金	212,279.76	-
其他	2,200.01	1,079,741.45
合 计	376,479.77	1,079,741.45

五、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
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0755-8830 3748 8270 4503
传真：0755-8830 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3) 2025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7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18-19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ue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2605 电话：8830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

深悦信审字[2026]104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10,600,845.48	8,405,273.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 2	90,387,545.31	84,315,625.89
预付账款	四. 3	6,213,413.58	4,997,750.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4	20,456,325.96	16,522,356.30
存货	四. 5	99,423,165.54	107,296,86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待摊费用			
流动资产合计		<u>227,081,295.87</u>	<u>221,537,873.94</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6	12,500,000.00	1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7	14,907,727.87	15,454,442.42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质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8	5,041,454.96	5,768,742.4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203,21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2,449,182.83</u>	<u>33,926,397.18</u>
资产总计		<u>259,530,478.70</u>	<u>255,464,271.12</u>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9	62,120,420.00	70,982,038.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 10	25,046,957.32	30,621,141.89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1	4,631,421.32	5,986,101.33
应交税费	四. 12	2,209,971.32	2,747,431.5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 13	18,643,521.31	4,055,142.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112,652,291.27</u>	<u>114,391,856.28</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u>-</u>	<u>-</u>
负债合计		<u>112,652,291.27</u>	<u>114,391,856.28</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 14	50,900,000.00	50,9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四. 15	<u>95,978,187.43</u>	<u>90,172,414.84</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146,878,187.43</u>	<u>141,072,414.84</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59,530,478.70</u>	<u>255,464,271.12</u>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6	284,616,441.31	282,640,534.46
减：营业成本	四. 16	238,511,321.52	231,932,130.21
税金及附加		1,596,115.94	1,211,185.13
销售费用		17,585,762.33	19,773,095.14
管理费用		18,860,393.54	22,271,084.66
财务费用	四. 17	2,248,764.90	3,762,419.14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5,814,083.08	3,690,620.18
加：营业外收入	四. 18	4,000.07	175,222.22
减：营业外支出	四. 19	12,310.56	376,479.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5,805,772.59	3,489,362.6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5,805,772.59	3,489,362.63
五、每股收益		xxx	xxx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90,172,414.84	141,072,414.84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900,000.00	-	-	-	90,172,414.84	141,072,414.84	50,900,000.00	-	-	-	86,683,052.21	137,583,052.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805,772.59	5,805,772.59	-	-	-	-	3,489,362.63	3,489,362.63
(一)净利润	-	-	-	-	5,805,772.59	5,805,772.59	-	-	-	-	3,489,362.63	3,489,362.6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900,000.00	-	-	-	95,978,187.43	146,878,187.43	50,900,000.00	-	-	-	90,172,414.84	141,072,414.84

6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800,209.65	294,081,87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84,586.45	89,474,924.00
现金流入小计		385,884,796.10	383,556,80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346,595.24	255,758,85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78,848.30	81,320,49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97,143.27	9,572,430.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24,369.50	35,637,843.49
现金流出小计		371,046,956.31	382,289,62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7,839.79	1,267,17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6,037.61	731,72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576,037.61	731,72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037.61	-731,722.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648,396.77	91,694,480.7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41,648,396.77	91,694,48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510,015.48	90,824,579.37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4,611.20	3,715,283.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52,714,626.68	94,539,86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229.91	-2,845,382.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5,572.27	-2,309,930.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5,273.21	10,715,203.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0,845.48	8,405,273.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05,772.59	3,489,362.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22,752.16	2,391,009.32
无形资产摊销		727,287.48	952,72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待摊费用减少（增加）		-	-
预提费用增加（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2,204,611.20	3,715,283.66
投资损失（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增加）		7,873,702.56	-10,160,372.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1,221,552.22	-4,958,503.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7,325,266.02	5,837,669.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837,839.79</u>	<u>1,267,174.27</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00,845.48	8,405,273.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05,273.21	10,715,203.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195,572.27</u>	<u>-2,309,930.29</u>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7年6月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46040H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9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梁惠雄，经营期限为30年。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态修复工程；生态修复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农林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农产品、新型肥料的研发及销售；水处理和喷灌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垂直绿化、立体绿化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及应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及养护；市政项目及配套项目施工；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造林工程；清洁服务，消杀，有害生物防治；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劳务分包；自有业务租赁；信息咨询；特种专业工程；园林机具、工艺陶瓷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园林产品生产；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生产；园林产品繁殖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节能减排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附注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资产除按规定应以评估价值计价外，取得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年末按市场汇率(中间价)对外币账户余额进行调整，按年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不包括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计算的市价低于按单项投资计算的成本时，则按其差额提取交易性金融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2)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通常指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反之，则采用成本法核算。

11、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运输工具	5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	5年	19.00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12、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①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②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4年度，“本期”指2025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9,284.66	-6,073.95	315,358.61
银行存款	10,291,560.82	2,401,646.22	7,889,914.60
其他货币资金	-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10,600,845.48	2,195,572.27	8,405,273.21

2、应收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3,105,476.80	80.88	-	71,868,816.39	85.24	-
1-2年	17,282,068.51	19.12	-	12,446,809.50	14.76	-
合 计	90,387,545.31	100.00	-	84,315,625.89	100.00	-

本公司大额应收账款按单位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兴宁市鸿隆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6,923,347.50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059,812.57
广州市兆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99,792.54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641,447.38
合 计	26,424,399.99

3、预付账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213,413.58	100.00	4,997,750.44	100.00
合计	6,213,413.58	100.00	4,997,750.44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结构: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456,325.96	100.00	-	16,522,356.30	100.00	-
合计	20,456,325.96	100.00	-	16,522,356.30	100.00	-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3,907.73	-	-	-
库存商品	4,113,297.29	-	4,253,890.29	-
工程施工	95,285,960.52	-	103,042,977.81	-
合计	99,423,165.54	-	107,296,868.10	-

6、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类别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	-	-	12,500,000.00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46,640,110.38	1,576,037.61	-	48,216,147.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97,480.81	-	-	14,797,480.81
绿化园林设备	14,722,185.28	47,984.16	-	14,770,169.44
运输工具	11,991,289.20	1,483,097.35	-	13,474,386.55
电子设备	655,023.23	41,306.10	-	696,329.33
办公设备	751,945.30	3,650.00	-	755,595.30
其他设备	3,722,186.56	-	-	3,722,186.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185,667.96	2,122,752.16	-	33,308,420.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43,069.60	702,880.32	-	7,145,949.92

绿化园林设备	12,982,400.03	534,957.44	-	13,517,357.47
运输工具	8,513,397.79	778,546.79	-	9,291,944.58
电子设备	574,334.73	62,029.80	-	636,364.53
办公设备	674,090.25	44,337.81	-	718,428.06
其他设备	1,998,375.56	-	-	1,998,375.5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5,454,442.42	-	-	14,907,727.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354,411.21	-	-	7,651,530.89
绿化园林设备	1,739,785.25	-	-	1,252,811.97
运输工具	3,477,891.41	-	-	4,182,441.97
电子设备	80,688.50	-	-	59,964.80
办公设备	77,855.05	-	-	37,167.24
其他设备	1,723,811.00	-	-	1,723,811.00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无形资产	5,768,742.44	-	727,287.48	5,041,454.96
合 计	5,768,742.44	-	727,287.48	5,041,454.96

9、短期借款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按借款银行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农村商业银行	42,100,000.00	-	-	抵押贷款
银座村镇银行	5,000,000.00	-	-	信用借款
华夏银行	2,500,000.00	-	-	信用借款
农业银行	4,920,420.00	-	-	信用借款
建设银行	7,600,000.00	-	-	信用借款
合 计	62,120,420.00	-	-	-

10、应付账款

(1) 本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5,046,957.32	100.00	30,621,141.89	100.00
合 计	25,046,957.32	100.00	30,621,141.89	1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86,101.33	74,424,168.29	75,778,848.30	4,631,421.32
合 计	5,986,101.33	74,424,168.29	75,778,848.30	4,631,421.32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2,659,731.60	8,715,376.11	9,349,696.52	2,025,411.19
土地使用税	-	418.50	418.5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54.39	772,060.65	648,750.22	143,364.82
教育费附加	8,594.74	333,338.21	280,490.89	61,442.06
企业所得税	-2,301.96	35,004.24	35,004.24	-2,301.96
个人所得税	45,821.08	348,883.27	435,696.53	-40,992.18
车船税	-	24,221.92	24,221.92	-
印花税	9,801.88	119,192.34	124,744.29	4,249.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29.83	222,225.48	186,993.93	40,961.38
房产税	-	124,298.84	124,298.84	-
环境保护税	-	360.00	360.00	-
契税	-	-	22,163.92	-22,163.92
合 计	2,747,431.56	10,695,379.56	11,232,839.80	2,209,971.32

13、其他应付款

(1)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643,521.31	100.00	4,055,142.79	100.00
合 计	18,643,521.31	100.00	4,055,142.79	100.00

本公司大额其他应付款按债权人明细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宏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106,397.99
合 计	3,106,397.99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			
	所占比例 (%)	币种	投资金额	折本位币金额
梁惠雄	73.00	RMB	40,720,000.00	40,720,000.00
吴伏虎	27.00	RMB	10,180,000.00	10,180,000.00
合 计	100.00	-	50,900,000.00	50,900,000.00

以上实际出资额业经深圳银展会计师事务所深银展验字[2009]第435号验资报告验证。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情况说明
上年年末余额	90,172,414.84	
本年年初余额	90,172,414.84	
本年增加额	5,805,772.5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5,805,772.59	
本年年末余额	95,978,187.43	

1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	284,616,441.31	282,640,534.46	238,511,321.52	231,932,130.21
其中：绿化工程收入	140,796,389.50	105,242,726.68	127,812,849.50	89,354,939.90
养护服务收入	101,096,190.40	141,048,854.13	82,882,529.53	113,064,333.55
销售收入-自产	-	328,746.15	-	49,448.86
有害生物防治	8,251,757.21	7,712,064.20	4,756,819.94	6,742,803.60
环卫清洁	34,456,263.54	22,403,859.50	23,059,122.55	16,910,367.90
其他业务	15,840.66	5,904,283.80	-	5,810,236.40
合 计	284,616,441.31	282,640,534.46	238,511,321.52	231,932,130.21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2,204,611.20	3,715,154.81
手续费支出	44,153.70	47,264.33
合 计	2,248,764.90	3,762,419.14

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补贴收入	4,000.00	147,467.36
其他	0.07	27,754.86
合 计	4,000.07	175,222.22

1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捐赠支出	11,238.66	162,000.00
滞纳金	9.40	212,279.76
其他	1,062.50	2,200.01
合 计	12,310.56	376,479.77

五、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2178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达成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5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4月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8FB1H

名称 深圳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达成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2605

登记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0月15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
求是大厦东座2605
电话：0755-8830 3748 8270 4503
传真：0755-8830 3748 邮箱：yuexincpa@163.com